

股票代碼

9907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N YI INDUSTRIAL CORP.

2025

114 年度年報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tonyi.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5 日刊印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張祐信	總經理	(06)253-1131 分機 110	tty@tonyi.com.tw
代理發言人	徐金成	總經理		
	林美香	經理		

二、總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蔦松里中正北路 837 號	(06)253-1131
工廠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s://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葉芳婷、田中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網址：<https://www.pwc.tw>
電話：(06)234-31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tonyi.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44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 募資情形	45
一. 資本及股份.....	45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 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7
四.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肆、 營運概況	48
一. 業務內容.....	48
二. 市場及產銷狀況.....	51
三. 從業員工資料.....	5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 勞資關係.....	59
六. 資通安全管理.....	60
七. 重要契約.....	61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2
一. 財務狀況分析	62
二. 財務績效分析	64
三. 現金流量分析	6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67
六. 風險事項及評估	67
七. 其他重要事項	69
陸、特別記載事項	70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0
二.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四. 有無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回顧 114 年，全球經濟依舊在高度波動與不確定性中運行，關稅、匯率與地緣政治等外部變數持續影響供應鏈與市場信心。特別是外部的匯率與關稅風險難以提前預防，充滿變局的經營環境下，本公司透過穩健經營來維護各項業務正常運作的韌性，且特別聚焦於健康且具持續性的長期成長，而非著重於短期利益。在上述經營方針基礎下，本公司 114 年整體營運表現優於 113 年，除全年營收再創歷年新高，獲利也達歷史次高紀錄。經營的成果，有賴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合作夥伴的互助與支持，以及董事會與全體股東的信任與指導。展望未來，經營團隊將持續以「穩中求進」為核心，秉持「紮實不躁進」的工作態度，在兼顧風險控管與永續發展的前提下，穩健推動公司持續成長，茲就 114 年度之營運績效與未來展望，分述如下：

一、114 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年度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45,638.48	44,859.30	1.74
營業毛利	6,452.06	5,474.90	17.85
營業利益	3,192.80	2,230.90	43.12
稅前淨利	3,100.98	2,227.77	39.20
稅後淨利- 歸屬母公司	2,152.31	1,532.76	40.42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公開 114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114 年	11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36	37.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5.98	169.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2.89	207.40
	速動比率	145.77	139.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7	4.81
	股東權益報酬率	9.52	7.02
	純益率	4.59	3.26
	每股盈餘(元)	1.36	0.97

(四)研究發展狀況

秉持「誠實勤道、創新求進」經營理念，本公司致力於成為馬口鐵、PET 瓶、利樂包、新型鋁瓶罐(NBC)等多元包裝材料暨飲料生產的專業尖端廠商。多年來，公司持續導入並通過多項國際管理制度驗證，包括環境管理 ISO 14001、品質管理 ISO 9001、安全衛生管理 ISO 45001/TOSHMS，以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ISO 22000/HACCP，並設立 TAF 實驗室，針對客戶、供應商、原物料、製程及產品各環節，進行嚴謹的品質與安全控管。此外，本公司亦連續取得全國唯一塗印鐵皮及金屬罐的清真(HALAL)驗證，進一步提升產品競爭力，為客戶提供更多元且具國際市場適用性的選擇。

二、115 年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 115 年，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整體經濟趨勢與產業競爭態勢，審慎因應外部環境變化，在強化風險控管的同時，積極掌握發展契機，持續深化公司永續經營之韌性，以確保於多變環境中維持穩健經營，並致力完成 115 年度銷售目標：一般冷軋、馬口鐵底片及馬口鐵 752 千噸，馬口鐵罐 669 百萬罐，PET 和 TP 飲料 277 百萬箱，PET 瓶蓋 5,701 百萬只，新型鋁瓶罐(NBC)95 百萬罐(含飲料充填 4 百萬箱)。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對外持續深化與現有及新開發事業夥伴之合作，透過外部資源整合，開拓多元發展機會，提升公司整體營運動能，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對內優化管理效能，維持工作紀律，持續調整產銷結構，降低營運風險，確保公司穩健成長。

具體的產銷策略：

(一)鋼材事業：

1. 穩健深化與日系大鋼廠的合作，拓展從原料供應至下游產品銷售的整體布局，構建穩定且具韌性的供應鏈，並透過嚴格的庫存管控，降低市場價格波動的風險。
2. 把握銷售區域與產品競爭優勢，提高效益較佳的客戶群訂單占比，提升產銷效率。
3. 發展精緻鋼材(二次軋延 DR 材)，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營運競爭力。

(二)綜合包裝事業：

1. 鞏固現有優質大客戶夥伴關係，培植及開發高潛力新客戶。
2. 聚焦無菌充填、新型鋁瓶罐(NBC)充填及碳酸飲料充填業務的開展，穩固技術領先地位，拓展飲料新興市場。
3. 強化銷售區域及生產基地管理，整合集團資源，實現效益最大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未來，外部競爭環境嚴峻依舊，包括全球鋼鐵產能供需失衡、地緣政治變數、自由貿易的衰退、以及日趨嚴格環境法規等多變的全球經濟格局。面對不可預測的常態，本公司將依據市場形勢機動優化營運定性，確保在變局中維持競爭優勢，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邁向永續發展。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徐金成 張祐信



會計主管：劉逸興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一)

114年12月31日 /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 配 偶 或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法人 股東)	台南市	統一企業 (股)公司	-	114. 6. 18	3	63. 9. 18	719,357,425	45.55	719,357,425	45.55	-	-	-	-	-	(註3)	-	-	-	-
董事 長 (法人 代表)	中 華 民 國	羅智先 (註1)	男 61-70	114. 6. 18	3	102. 12. 18	2,125,614	0.13	2,125,614	0.13	3,190,306	0.20	-	-	現任統一企業(股) 公司董事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 分校企研所碩士)	(註3)	董 事	高 秀 玲	配 偶	-
董事 (法人 代表)	中 華 民 國	黃釗凱 (註1)	男 51-60	114. 6. 18	3	105. 4. 6	-	-	-	-	-	-	-	-	曾任統一企業(股) 公司總經理 (實踐家專會計科畢業)	(註3)	-	-	-	-
董事 (法人 代表)	中 華 民 國	陳春福 (註1)	男 61-70	114. 6. 18	3	111. 6. 1	-	-	-	-	-	-	-	-	現任統一企業(股)公司 技術群群主管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研 究所碩士)	(註3)	-	-	-	-
董事 (法人 股東)	台南市	高權投資 (股)公司	-	114. 6. 18	3	99. 6. 30	25,700,700	1.63	25,700,700	1.63	-	-	-	-	-	(註3)	-	-	-	-
董事 (法人 代表)	中 華 民 國	高秀玲 (註2)	女 61-70	114. 6. 18	3	99. 6. 30	3,190,306	0.20	3,190,306	0.20	2,125,614	0.13	-	-	現任高權投資(股) 公司董事長 (Marymount College)	(註3)	董 事 長	羅 智 先	配 偶	-
董事 (自然 人)	中 華 民 國	梁祥居	男 81-90	114. 6. 18	3	63. 9. 18	6,000,028	0.38	6,000,028	0.38	-	-	-	-	現任統一實業(股) 公司董事 (彰化高級中學 畢業)	(註3)	-	-	-	-
董事 (自然 人)	中 華 民 國	陳國廣	男 81-90	114. 6. 18	3	102. 6. 20	7,859,222	0.50	7,859,222	0.50	-	-	-	-	現任統一實業(股) 公司董事 (台北工專紡織工程 學系畢業)	-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億彰	男 61-70	114. 6. 18	3	111. 6. 1	-	-	-	-	-	-	-	-	曾任資誠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會計師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畢業、國立中山大 學 EMBA)	(註3)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徐立群	男 61-70	114. 6. 18	3	111. 6. 1	-	-	-	-	-	-	-	-	現任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學系暨財務金 融研究所教授 (美國普渡大學資訊 科學博士)	-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惠丞	男 51-60	114. 6. 18	3	111. 6. 1	-	-	-	-	-	-	-	-	現任南臺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專任 助理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 企業管理所博士)	-	-	-	-	-

註 1：統一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 2：高權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p>統一企業(股)公司</p>	<p>董事長： 統一超商(股)公司、統健實業(股)公司、家福(股)公司、大統益(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統上開發建設(股)公司、統奕包裝(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統昶行銷(股)公司、統一數網(股)公司、統一夢公園生活事業(股)公司、南聯國際貿易(股)公司、統一速邁自販(股)公司、統一生機開發(股)公司、德記洋行(股)公司、統樂開發事業(股)公司、統一棒球隊(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統義玻璃工業(股)公司、凱南投資(股)公司、凱友投資(股)公司、統合開發(股)公司、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統仁藥品(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President Global Corp.、統流開發(股)公司。</p> <p>副董事長：統萬(股)公司、統清(股)公司。</p> <p>董事： 光泉牧場(股)公司、光泉食品(股)公司、統一東京(股)公司、捷盟行銷(股)公司、維力食品工業(股)公司、統一速達(股)公司、統一精工(股)公司、葡萄王生技(股)公司、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Cayman President Holdings Ltd.。</p> <p>監察人： 統一速邁自販(股)公司、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棒球隊(股)公司、統一夢公園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數網(股)公司、統義玻璃工業(股)公司、統上開發建設(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統一百華(股)公司。</p>
<p>羅智先</p>	<p>董事長： 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超商(股)公司、統健實業(股)公司、家福(股)公司、大統益(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統奕包裝(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張家港統清食品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統昶行銷(股)公司、統一數網(股)公司、統一夢公園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時代(股)公司、統一置業(股)公司、南聯國際貿易(股)公司、統上開發建設(股)公司、太子地產(股)公司、時代國際控股(股)公司、時代國際行旅(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誠實投資控股(股)公司、Woongjin Foods Co., Ltd.、Daeyoung Foods Co., Ltd.、Uni-President (Philippines) Corp.、Uni-President (Thailand) Ltd.、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p> <p>副董事長：統清(股)公司。</p> <p>董事： 高權投資(股)公司、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生機開發(股)公司、統義玻璃工業(股)公司、Cayman President Holdings Ltd.、Kai Yu (BVI) Investment Co., Ltd.、統正開發(股)公司、Uni-President Southeast Asia Holdings Ltd.、Uni-President Asia Holdings Ltd.、統一企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皇茗資本有限公司、皇茗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廣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福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新疆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武漢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昆山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成都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瀋陽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哈爾濱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合肥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鄭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北京統一飲品有限公司、統一企業(昆山)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南昌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一(上海)商貿有限公司、昆明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煙台統利飲料工業有限公司、長沙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巴馬統一礦泉水有限公司、南寧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重慶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泰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阿克蘇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長春統一企業有限公司、上海統一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p>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p>司、上海統一寶麗時代實業有限公司、白銀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海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貴陽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濟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杭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武穴統一企業礦泉水有限公司、石家莊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徐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河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一商貿(昆山)有限公司、陝西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江蘇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長白山統一企業(吉林)礦泉水有限公司、統一企業(昆山)置業開發有限公司、上海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內蒙古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山西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呼圖壁統一企業番茄製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統一企業飲料食品有限公司、天津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一友友旅行社(股)公司、President Packaging Holdings Ltd.、光泉牧場(股)公司、光泉食品(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統一棒球隊(股)公司、德記洋行(股)公司、維力食品工業(股)公司、耕頂興業(股)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統一超商維京控股有限公司、統一超商納閩島控股有限公司、捷盟行銷(股)公司、Uni-President Assets Holdings Ltd.。</p> <p>監察人：同福國際(股)公司、恆福國際(股)公司、環福(股)公司。</p> <p>總經理：統一數網(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p>
黃釗凱	<p>董事長：統一速邁自販(股)公司。</p> <p>董事：統一超商(股)公司、統昶行銷(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p>
陳春福	<p>董事長：凱亞食品(股)公司。</p> <p>董事：統義玻璃工業(股)公司、統奕包裝(股)公司。</p>
高權投資(股)公司	<p>董事：</p> <p>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超商(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美力齡生醫(股)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p>
高秀玲	<p>董事長：</p> <p>高權投資(股)公司、統一佳佳(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統一百華(股)公司、統一藥品(股)公司、統一生活事業(股)公司、同福國際(股)公司、恆福國際(股)公司、環福(股)公司。</p> <p>董事：</p> <p>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超商(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時代(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時代國際控股(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健實業(股)公司、統一生機開發(股)公司。</p> <p>總經理：高權投資(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p>
梁祥居	<p>董事長：</p> <p>越南統盟製罐有限公司、江蘇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福建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成都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長沙統實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和新創包裝科技有限公司、漳州統實包裝有限公司。</p> <p>董事：開曼統一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開曼福建統一控股有限公司、開曼江蘇統一控股有限公司。</p>
林億彰	<p>獨立董事：</p> <p>誠美材料科技(股)公司、雷科(股)公司、建德工業(股)公司。</p>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統一企業(股)公司	高權投資(股)公司(5.00%)、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3.39%)、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投資專戶(3.02%)、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01%)、侯博明(2.56%)、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2.50%)、侯博裕(2.49%)、高秀玲(1.64%)、舊制勞工退休基金(1.58%)、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54%)。
高權投資(股)公司	同福國際(股)公司(51.11%)、恆福國際(股)公司(48.89%)。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高權投資(股)公司	同福國際(股)公司(51.11%)、恆福國際(股)公司(48.89%)。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同福國際(股)公司	高秀玲(55.91%)、羅智先(20.27%)、高翰迪(1.84%)、高茲伊(1.84%)、羅席愛(1.84%)、天緣(股)公司(18.30%)。
恆福國際(股)公司	高秀玲(70.77%)、羅智先(21.18%)、高翰迪(0.84%)、高茲伊(0.49%)、羅席愛(1.01%)、天緣(股)公司(5.71%)。

4. 董事資料 (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羅智先	學歷：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企研所碩士 經歷：統一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請參閱董事會獨立性說明	0
黃釗凱	學歷：實踐家專會計科 經歷：統一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陳春福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 經歷：統一企業(股)公司技術企劃部主管、新市總廠總廠長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高秀玲	學歷：Marymount College U.S.A 經歷：高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梁祥居	學歷：省立彰化高級中學 經歷：統一實業(股)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陳國慶	學歷：台北工專紡織工程系 經歷：統一企業(股)公司監察人、台南紡織(股)公司監察人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林億彰 (獨立董事)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碩士 經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會計師高考及格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3
徐立群 (獨立董事)	學歷：美國普渡大學資訊科學博士 經歷：長榮大學資訊暨工程學院院長、長榮大學資訊管理系主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蔡惠丞 (獨立董事)	學歷：國立中山大學 企業管理所博士 經歷：南臺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專任講師、安泰商業銀行襄理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 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1. 本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任程序」已揭示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及多元化之說明：考量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1-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 (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1-3.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至少一人具會計或財務專長。	達成
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	達成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得超過三屆	達成
獨立董事席次不低於董事總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	現任董事會組成女性董事共 1 席，占全體董事成員之 11%。由於熟悉本公司所屬產業領域之專業人才徵詢不易，致使董事會單一性別董事尚未達董事總數 1/3。然而，本公司已持續關注對於董事會性別多元化之規範。 為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性，並朝向「永續發展」之目標邁進，本公司擬採取以下措施，以逐步達成目標： 1. 擴大遴選範圍：在未來董事候選人遴選過程中，將積極尋找具備多元背景的女性董事候選人。 2. 提供專業培訓：為潛在的女性董事候選人提供公司治理及財務等相關培訓。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

2-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 9 席中，女性董事成員 1 席，女性占全體董事成員 11%；獨立董事成員 3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 33%；具有員工身分董事成員 1 席，董事平均年齡 69.2 歲。獨立董事 3 席，其任職期都在 9 年以下。

2-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

① 一般董事成員：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企研所碩士、實踐家專會計科、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Marymount College U.S.A 及其他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之成員組成。

② 獨立董事成員：

具有美國普渡大學資訊科學博士、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所博士、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國立中山大學管理碩士、會計師資格、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教授、南臺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專任助理教授等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之成員組成。

③ 董事成員多元化基本組成及專業能力，請參閱(註1)說明。

B.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 3 席，占全體董事成員 33%，並於選任時進行獨立董事資格條件檢查並出具聲明書，同時取得每位獨立董事之獨立性及兼職規定聲明書，確認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本公司董事間超過半數之席次，未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皆不具前項各款關係之情事，參閱董事資料(一)。

註 1：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基本組成及專業能力

114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項目 性別	1	2	3	4	5	6	7	8	9
		專業背景 (學歷別)	營運判斷	會計與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經驗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羅智先	男	企業管理	√	√	√	√	√	√	√	√
黃釗凱	男	會計統計	√	√	√	√	√	√	√	√
陳春福	男	機械	√	-	√	√	√	√	√	√
高秀玲	女	商學	√	-	√	√	√	√	√	√
梁祥居	男	企業管理	√	-	√	√	√	√	√	√
陳國慶	男	紡織工程	√	-	√	-	√	√	-	√
林億彰	男	會計師	√	√	√	√	-	√	√	√
徐立群	男	資訊科學	√	√	√	√	-	√	√	√
蔡惠丞	男	企業管理	√	√	√	√	-	√	-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12月31日 /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1)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金成	男	108.06.28	41,081	-	-	-	-	-	臺灣大學經濟系	(註2)	-	-	-	-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祐信	男	108.06.28	101,140	0.01	-	-	-	-	日本茨城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註2)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朝彬	男	114.08.05	302,657	0.02	3,949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註2)	-	-	-	-
財務主管 (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莊文霖	男	105.08.05	-	-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註2)	-	-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劉逸興	男	105.08.05	3,000	-	-	-	-	-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	(註2)	-	-	-	-

註1：主要經理人曾任職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註2：各經理人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表：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徐金成	董事： 江蘇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統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津統實飲料有限公司、北京統實飲品有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昆山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漳州統實包裝有限公司、惠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成都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四川統實企業有限公司。
張祐信	董事： 越南統盟製罐有限公司、江蘇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福建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成都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和新創包裝科技有限公司、統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津統實飲料有限公司、北京統實飲品有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昆山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惠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成都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四川統實企業有限公司。 監察人：漳州統實包裝有限公司。
陳朝彬	董事長： 統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津統實飲料有限公司、北京統實飲品有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昆山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惠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成都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四川統實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無錫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和新創包裝科技有限公司、漳州統實包裝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錫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和新創包裝科技有限公司、統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津統實飲料有限公司、北京統實飲品有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昆山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漳州統實包裝有限公司、惠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成都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四川統實企業有限公司。
莊文霖	監察人：無錫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
劉逸興	監察人： 江蘇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福建統一馬口鐵有限公司、成都統一實業包裝有限公司、長沙統實包裝有限公司、無錫統和新創包裝科技有限公司、統實(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天津統實飲料有限公司、北京統實飲品有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昆山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惠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實企業有限公司、成都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四川統實企業有限公司。

二.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4年12月31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5)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法人 股東)	統一企 業(股) 公司	-	-	900	900	23,459	23,459	1,440	1,440	25,799	25,799	(1.20%)	(1.20%)	-	-	-	-	-	-	-	-	25,799	25,799	(1.20%)	(1.20%)	-
董事 長 (法人 代表)	羅智先 (註1)																									
董事 (法人 代表)	黃劍凱 (註1)																									
	陳春福 (註1)																									
	陳豐富 (註1)	-	-	225	225	15,640	15,640	3,350	3,350	19,215	19,215	(0.89%)	(0.89%)	16,744	16,744	-	-	923	-	923	-	36,882	36,882	(1.71%)	(1.71%)	305,184
董事 (法人 股東)	高權投 資(股) 公司																									
董事 (法人 代表)	高秀玲 (註2)																									
董事	梁祥居																									
	陳國慶																									
獨立 董事	林億彰																									
	徐立群	-	-	540	540	-	-	2,620	2,620	3,160	3,160	(0.15%)	(0.15%)	-	-	-	-	-	-	-	-	3,160	3,160	(0.15%)	(0.15%)	-
	蔡惠丞																									

-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規定，參酌同業水準議定每月支給固定酬金外，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若兼任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則依實際出席次數提供出席費。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給付本公司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 投資事業(註 5)
低於 1,000,000 元	黃釗凱、 陳春福、 陳豐富、 高秀玲	同左	黃釗凱、 陳春福、 陳豐富、 高秀玲	陳豐富、 高秀玲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羅智先、 林億彰、 徐立群、 蔡惠丞	同左	羅智先、 林億彰、 徐立群、 蔡惠丞	林億彰、 徐立群、 蔡惠丞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高權投資、 梁祥居、 陳國慶	同左	高權投資、 陳國慶	陳春福、 陳國慶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黃釗凱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統一企業	同左	統一企業、 梁祥居	同左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高權投資、 羅智先
總計	12	12	12	12

註 1：羅智先先生、黃釗凱先生、陳春福先生及陳豐富先生，為統一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陳豐富先生 114 年 6 月 18 日任期屆滿。

註 2：高秀玲女士，為高權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 3：係填列 115 年度董事會決議 114 年度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填列 115 年度董事會決議 114 年度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

註 5：係所有轉投資事業(包括本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姓名。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4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徐金成														
總經理	張祐信	7,161	7,993	-	-	22,400	22,400	1,277	-	1,277	-	30,838 (1.43%)	31,670 (1.47%)	-	
副總經理	陳朝彬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張祐信	同左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徐金成、陳朝彬	同左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徐金成	-	2,017	2,017	0.09%
	總經理	張祐信				
	副總經理	陳朝彬				
	財務主管	莊文霖				
	會計主管	劉逸興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3 年度		114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67,144	4.38%	65,841	3.0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5,910	1.04%	31,670	1.47%
稅後純益	1,532,756	-	2,152,307	-

說明：

(1).114 年度董事之酬金總額及占比較 113 年度減少，係因 113 年度有兼任員工之董事退職金所致。

(2).114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係因 114 年度獲利較同期成長及增加副總經理酬金所致。

2. 本公司已依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相關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由該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其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酬勞之分派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為定期評估董事薪資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估項目如：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項目之評估結果，並審酌董事與經營績效之連結提出實際提撥比率之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經理人，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應遵照董事會決議之決策管理公司一切事務。經理人之委任、解任及報酬均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經理人之報酬係依公司核薪作業相關辦法及經營績效核定之；獎金之績效評估項目有：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等及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等、對應於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由董事長依各經理人經營績效核定。
- (3). 以上(1)、(2)所列之董事及經理人，其「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暨「薪資報酬」，均依循「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提請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8 次(A)，全體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羅智先 (統一企業代表)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董事	黃釗凱 (統一企業代表)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陳春福 (統一企業代表)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陳豐富 (統一企業代表)	2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任期屆滿
	高秀玲 (高權投資代表)	7	1	88%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梁祥居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陳國慶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獨立 董事	林億彰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徐立群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蔡惠丞	8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各次董事會進行承認及討論事項前，由司儀先宣讀「內線交易之禁止規範宣導-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之 1 規定」及「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公司董事議事規範第 15 條」，若議案與自身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議案宣讀前，由司儀提醒應迴避之相關人員。
- 本公司 114 年 6 月 26 日董事會提案討論-續聘董事梁祥居先生為駐廠董事案：本案出席董事利害關係人-梁祥居董事，應進行利害關係迴避，不加入表決，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主席

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提案討論-管理顧問合約續約案：本案出席董事利害關係人— 統一法人代表董事計 3 名董事及羅智先董事長之配偶高權投資高秀玲董事長，應進行利害關係迴避，不加入表決，由其餘董事互相推舉林億彰獨立董事暫代主席。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4.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8 次董事會會議，均遵照「董事會議事規範」進行。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業於 108 年 11 月 5 日第十七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每年辦理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申報績效評估結果。114 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於 115 年 3 月 3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報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 100 年 9 月 30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2 年 6 月 20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運作更加完善，依照法規功能性委員會所須提交董事會決議之議案，均經由委員會決議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執行。
2.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8 日成立公司治理實務專案小組，執行董事會所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事務推動，並於 108 年 3 月 25 日依「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之規定，提報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主管莊文霖經理兼任，主要職掌：(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6).獨立董事資格之適法性檢視。(7).協助辦理董事異動事宜。(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並於 115 年 3 月 3 日第十九屆第六次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執行情形及經檢視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持續符合相關法令規章。
3. 定期安排於董事會進行業務、技術、財務會計及內部稽核報告，由總經理及相關部門主管說明公司營運概況，與經營團隊有良好的溝通管道。
4.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增訂公司於章程應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相關事項之規定，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4 日第十八屆第十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並業經 114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另，於 114 年 11 月 4 日第十九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定期評估基層員工範圍作業辦法」，建立明確的基層員工定義、評估機制與定期檢討調整，並將此作業納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公平性與合規性。
5.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規劃，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改選，選任後董事會成員 9 席中，女性董事 1 席，占全體董事 11%；獨立董事 3 席，占全體董事 33%，藉以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及成員多元化。
6.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及參考指引，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5 日訂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分別 114 年 3 月 4 日第十八屆第十八次董事會、114 年 5 月 6 日第十八屆第十九次董事會及 115 年 3 月 3 日第十九屆第六次董事會呈報追蹤其執行情形，符合主管機關要求。

7.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8 月 17 日發布之「我國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藍圖」及相關規定，提至董事會控管導入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4 日第十八屆第十八次董事會、114 年 8 月 5 日第十九屆第三次董事會、114 年 11 月 4 日第十九屆第四次董事會及 115 年 3 月 3 日第十九屆第六次董事會呈報追蹤其執行情形，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之進度。
8. 為強化永續報告書編製作業，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16 日第十九屆第五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列入內部控制制度中。
9. 本公司陸續更新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以提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透明度。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績效評估衡量面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績效評估衡量面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目標及任務之掌握 • 董事職責認知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績效評估衡量面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內部控制

結論：綜上所述評估結果，董事會、董事成員自我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況良好，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均達「超於標準」以上，歷年分數亦持續維持同水準，董事會出席率(不含委託出席)達 98%，各功能性委員會出席率達 100%，顯示整體運作健全，未來將持續強化職能，提升公司治理成效，評估結果於 115 年 3 月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報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

- (1). 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 董事	林億彰 (召集人)	7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徐立群	7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蔡惠丞	7	0	100%	114 年 6 月 18 日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事項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7 次審計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如(註 1)所載，審計委員會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同意照案通過。
2. 除前開事項之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討論議案，未有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議案而需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執行情形，若有特殊情況，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並每月以書面或電子郵件的方式將稽核報告及追蹤改善進度，交付獨立董事查閱，且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單獨座談會。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向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情況，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3.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歷次溝通情形概述如(註 2)、(註 3)。

註 1：審計委員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4 屆 第 17 次 114.03.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告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本公司 114 年度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暨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7.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8. 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案。 9.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10. 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4 屆 第 18 次 114.05.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 本公司與日本 JFE 鋼鐵公司續簽技術協助協議合約案。 4. 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1 次 114.06.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議通過本公司與轉投資公司董監事暨重要職員投保之責任險續保案。 2.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2 次 114.08.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案。 3. 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3 次 114.11.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新增「定期評估基層員工範圍作業辦法」案。 3. 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4 次 114.12.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本公司 115 年度營運計畫案。 3.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增訂案。 4. 本公司「管理顧問合約」續約案。 5. 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5 屆 第 5 次 115.03.03	1. 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告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6. 本公司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7.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增設一條無菌充填生產設備案。 8. 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9.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會議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03.04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1 月至 2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5.06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3 月至 4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8.05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6 月至 7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1.04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 8 月至 10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2.09	單獨座談會	年度稽核計畫/風險評估/關鍵查核作業與追蹤實際改善情形。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2.16	審計委員會	1.報告 114 年 11 月至 12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2.報告 115 年稽核計畫。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5.03.03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5 年 1 月至 2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本次會議無意見

註 3：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概要

日期	溝通會議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03.04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3 年度查核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5.06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第一季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8.05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第二季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0.29	單獨座談會	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查核計畫/關鍵查核事項之初步看法/ 會計師之獨立性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1.04	審計委員會	報告 114 年第三季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5.03.03	審計委員會	1.報告 114 年度查核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2.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AQIs。	本次會議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於103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法令及實務運作所需，於112年6月15日經董事會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除委由專業服務代理機構代為處理相關業務外，並架構完善發言人制度及專人負責處理相關業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反應事項。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據服務代理機構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定期每月申報內部人股權異動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有效控制企業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所制定的內部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0 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15 條均係為維護股東權益，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於公司內部會議中宣導禁止內線交易及其法律責任。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任程序」已揭示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及多元化之說明：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詳閱本年報 9~10 頁。	(一)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尚未增設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二)尚待評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之結果提報於董事會，以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本公司評估結果分為應即改善、尚待改善、合於標準、超於標準及表現優異等五種級距，最近 114 年度董事會各項績效評估結果均達「超於標準」以上，並於 115 年 3 月 3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在案，請詳閱本年報 18 頁。	(三)無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每年至少一次評估會計師的獨立性，依審查標準(註 1)及要求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進行評估，並將審計委員會評核結果提交董事會審議。於 115 年 3 月 3 日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芳婷會計師及田中玉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	(四)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製作董事會及股東議事錄等)？	√		本公司自 106 年 3 月 28 年成立公司治理實務專案小組，由企劃、總務、財務、會計、稽核、董事會秘書室及委外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等單位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 108 年 3 月 25 日提報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主管莊文霖經理兼任，並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之資格。主要職掌包含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6.獨立董事資格之適法性檢視。7.協助辦理董事異動事宜。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之事項等，並依法令規定運作執行。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包括：投資人關係、客戶、供應商及員工專區等對應服務窗口，並設有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檢舉管道，及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 https://www.tonyi.com.tw) 並依規定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專區，提供各相關利害關係人了解。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制度並有專人負責資訊收集及上傳揭露，並有網站資訊同步。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3 日公告 114 年度財務報告，114 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完成，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參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方面：員工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為了讓每位員工職場上，盡力發揮所能，公司不斷提升員工各項軟硬體設施及品質，包括：投保壽險及意外險、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結婚賀禮、生育、喪葬、教育補助、節金及福利品等，提供完善的福利制度及關懷管道，使員工安心於工作崗位上。</p> <p>2. 投資人關係：設有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透過電話、電子郵件及法人說明會與投資人進行溝通，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近期財務資訊，維持與投資人間的良好溝通及交流。</p> <p>3. 供應商關係、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等方面：營運所需的各項原、物料等，儘量向國內廠商採購，以創造就業機會並提升國內廠商競爭力等。為推動公司社會責任承諾事項，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陽光透明政策，並共同遵循本公司「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p> <p>4. 董事、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114 年度全部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均完成法定進修時數。(註 2)</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我們提供多元的溝通管道，了解利害關係人所關注議題，適時檢視我們所執行的各項活動。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議合方式、關注議題及執行情形，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公司網站。</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決議執行。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7.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並於每年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註 3)。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項次	獨立性要件審查評核內容	是否符合 獨立性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是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是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是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是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是
12	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項次	獨立性運作審查評核內容	是否符合 獨立性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是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是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是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是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是
06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是

註 2：董事、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統計表

1. 董事 114 年度進修情形統計表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羅智先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06.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小心誤觸聯合行為的紅線	3
	10.23	台灣董事學會	數據驅動與數智轉型	3
黃釗凱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0.23	台灣董事學會	數據驅動與數智轉型	3
陳春福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0.23	台灣董事學會	數據驅動與數智轉型	3
陳豐富	01.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萬物接連網·萬物皆可駭-物聯網資訊安全·由你我作起!	3
	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高秀玲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06.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小心誤觸聯合行為的紅線	3
梁祥居	07.09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川普 2.0 對台灣經濟的影響	3
	09.17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台商大陸供應鏈重組趨勢與常見問題	3
陳國廣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0.23	台灣董事學會	數據驅動與數智轉型	3
林億彰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08.2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徐立群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10.23	台灣董事學會	數據驅動與數智轉型	3
蔡惠丞	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07.17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董監事應注意之公司財務決策	3

2. 公司治理主管 114 年度進修情形統計表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莊文霖	02.24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川普關稅新政與全球經濟變局	3
	04.24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大國博弈下兩岸政經風險觀測	3
	05.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地緣政治下資安治理及管理	3
	09.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與董事會成員	3
	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0.23	台灣董事學會	數據驅動與數智轉型	3

註 3：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題號	指 標	說 明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維持現況。
1.2	公司是否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維持現況。
1.6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115 年股東常會已安排於 5 月底前召開。
1.17	公司是否未有政府機關或單一法人組織及其子公司占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若公司未有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擔任董事，則總分另加一分。】	維持現況。
2.5	公司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是否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維持現況。
2.7	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是否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若公司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則總分另加一分。】	114 年股東常會改選後，已符合。
2.9	公司是否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維持現況。
2.14	公司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或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公司尚未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
2.22	公司是否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如：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維持現況。
2.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於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尚無明定外部評估。
2.30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至少一人具有國際內部稽核師、國際電腦稽核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等證照？	維持現況。
3.4	公司是否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	維持現況。
3.13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	暫不揭露。
3.21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暫不揭露。
4.12	公司是否制定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維持現況。
4.22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並將支持方式與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將持續投入相關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
4.23	公司是否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公司網站已揭露。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12月31日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徐立群 (召集人)	請參閱董事資料(一)	於執行業務範圍內保持獨立性，與公司無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0
獨立董事	林億彰			3
獨立董事	蔡惠丞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第六屆 114 年 6 月 26 日至 117 年 6 月 17 日，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徐立群	3	0	100%	-
委員	林億彰	3	0	100%	
委員	蔡惠丞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並無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情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說明：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決議事項。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資訊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5 屆 第 6 次 114.03.04	1.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報告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酬金報告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 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 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第 6 屆 第 1 次 114.11.04	1. 本公司駐廠董事續聘薪酬報告案。 2. 本公司總經理續聘薪酬報告案。 3. 本公司副總經理薪酬報告案。 4. 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 115 年行事曆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 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 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第 6 屆 第 2 次 115.03.03	1.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報告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酬金報告案。 4.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與董事 酬勞分派案。 5. 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購車補助」作業規範修 正案。	全體出席委員對於討論 案內容同意一致通過， 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依循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所成立之工作小組(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由董事會授權經營團隊總經理擔任專案召集人並直屬企劃部統籌，跨部門組成專案小組，進行內、外部溝通與管理，並擬定本公司永續發展責任政策、制度之執行及檢討。</p> <p>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計劃及成效結果，114年向董事會共報告2次，內容包含：(1).鑑別關注重大主題及溝通方式；(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執行結果；(3).落實各項風險說明及管控程序；(4)提報董事會審議113年永續報告書。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ESG執行情形、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發展導入進度)，針對公司所擬策略及經營績效，適時提供建議，透過各式組織與機制完善公司董事會職能。</p>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揭露範疇邊界為統一實業臺灣廠區資訊為主，資料範圍如有涵蓋合併子公司會另於該項內容敘明邊界範圍，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透過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與產業相關報告、文獻及公司各部門評估資料，辨識出來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進行風險評估，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訂出各項風險管理程序，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並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中。</p>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一) 本公司通過 ISO 14001 的驗證(有效期 113.11.26 ~116.10.30)，依標準建立實施，並逐年依規劃的系統標準進行運作，實施內部及外部稽核，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持續改善。</p>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二)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環保及提升資源的有效利用，訂定環境政策「重視環保、綠色經營」，在經營發展過程減少對環境的負荷及衝擊，逐步替換高耗能的產品，選擇節能設備，並管理各項耗能系統，114年再生能源使用電量度數 4.33 百萬度，較 113年 1.38 百萬度有增加，另外對於可循環、可回收之資源將其有效運用，114年木棧板及塑膠棧板回收率分別為 63%及 102%。</p>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三) 公司已展開因應氣候變遷的調適策略及行動，依據 TCFD 建議書架構，評估企業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會，最近一次評估風險類型：實體風險、轉型風險。為降低前開風險因子，因應措施包括推動低碳節能措施、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污染防治、資源再利用等，並建立災害處理措施標準及訓練，設立跨部門小組(能源管理委員會)定期對於氣候、環境及能源使用狀況進行分析及鑑別法規相關變動，綜合性的評估及檢視氣候變遷對於我們的衝擊及機會，以降低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本公司氣候變遷與機會分析，詳閱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四) 本公司統計過去兩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p> <p>1. 溫室氣體排放量： 近兩年排放量，請參閱(註 2)說明。</p> <p>2. 用水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用水量</th> <th>用水密集度 (公噸/個體營業額佰萬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td> <td>1,096,118</td> <td>67.52</td> </tr> <tr> <td>114</td> <td>1,162,776</td> <td>69.32</td> </tr> </tbody> </table> <p>114 年用水量較同期增加主要是因產量增加，致製程用水需求增量所致。本公司水資源使用，主要生產製程中作為生產運作及清洗用途，著重節流及緊急應變等方向，並定期討論水資源相關議題，並透過公告宣導等方式，將省水觀念融入生產及辦公運作細節中。</p> <p>3. 廢棄物總重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非有害</th> <th>有害</th> <th>合計</th> <th>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個體營業額佰萬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td> <td>3,276</td> <td>363</td> <td>3,639</td> <td>0.22</td> </tr> <tr> <td>114</td> <td>3,308</td> <td>372</td> <td>3,680</td> <td>0.22</td> </tr> </tbody> </table> <p>依據環境部分類規範，本公司各總廠依 ISO 14001 管理系統，皆有訂立廢棄物管制作業說明並予以實施，產出之廢棄物均委託主管機關核准許可之清除及處理公司妥善處置，運作及清理，並於環境部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平台確認是否依法執行。詳細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p>	年度	用水量	用水密集度 (公噸/個體營業額佰萬元)	113	1,096,118	67.52	114	1,162,776	69.32	年度	非有害	有害	合計	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個體營業額佰萬元)	113	3,276	363	3,639	0.22	114	3,308	372	3,680	0.22	無
年度	用水量	用水密集度 (公噸/個體營業額佰萬元)																										
113	1,096,118	67.52																										
114	1,162,776	69.32																										
年度	非有害	有害	合計	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個體營業額佰萬元)																								
113	3,276	363	3,639	0.22																								
114	3,308	372	3,680	0.22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支持遵循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以杜絕侵犯人權之行為，依上述政策推動各項具體管理方案，如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反對歧視、霸凌及騷擾、提供安全、衛生、健康之工作環境、安排教育訓練等。114 年辦理人權政策課程共 1,118 小時，全體員工參與人權課程總次數為 12,727 次，全體員工參與課程總共 13,278 小時。詳細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之人權政策。</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除參考薪資市場行情、物價指數訂定合理薪資報酬外，每年定期舉辦員工績效考核，並視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考核結果核發考績獎金及實施年度調薪，期以明確有效的績效考核制度，適度反映在員工薪酬政策中，同時亦在公司章程明訂，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少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其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十為基層員工酬勞，以確保整體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工作士氣激勵，達成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其他員工福利補助及措施：各種團險、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文康活動、福利品發放、員工宿舍、停車場、餐廳...等。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以安全衛生政策「尊重生命、重視安衛、全員參與、持續改善」為最高指導原則，秉持員工第一的理念，訂定安全衛生執行計畫，持續消除危害及降低風險，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遵循 ISO 45001:2018，並依 CNS 45001:2018 標準，推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取得 ISO 45001 及 TOSHMS 驗證證書(有效期 113.11.19~116.01.14)；安排職業安全教育訓練，課程主題涵蓋機械操作、急救、消防及法規等，114 年教育訓練參與人次共計 1,083 人次，總費用 474 千元，以充實員工辨識危害能力，及瞭解主管機關最新訊息及法規，強化員工安全衛生知識及專業能力。114 年度職災件數為 8 件，占員工總人數比為 0.7%，針對職災事故發生之改善措施為除對發生區域改善外，增加全公司加強宣導、巡查預防類似情形災害發生。114 年發生火災件數為 0 件，持續參加防火管理人員教育訓練，並增設消防偵煙裝置，以提前預知火災發生，降低人員及財產損失。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	√		(四) 公司對員工建立完善的培訓計劃，除新進員工的職前教育訓練，並依照公司願景、策略，找出組織及個人需求，安排各項主題課程，如各階層主管管理能力培養、全體員工共通核心課程、環安衛課程、身心靈講座及各單位專業職能培訓。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重視產品及服務品質，遵循法規並且取得國內外多項管理認證，如：CNS(台證字第 8155、8156、8157 號)、JIS G3303、ISO 9001、ISO 14001、ISO 22000、HACCP、ISO 45001、TOSHMS、ISO 17025 TAF(認證編號 2091、2092、2625)、清真驗證等，並設有危機處理組織，並責成各功能及任務分組，包括：生產、產品及各事業部，各分組訂有標準作業流程及通報系統，確保客戶消費者權益及設有申訴管道可供客戶使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公司積極推動「永續發展」，除本身嚴格要求外，亦期望公司往來的供應商也能同樣重視，公司除了宣導之外，亦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若有違反者，得隨時終止契約。114年實地查核評鑑供應商共4家，評鑑結果均為合格。詳細資訊請詳閱本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之永續報告書均按國際編製準則GRI指標編製報告書，並自103年起，每年定期編製報告書(含英文版)公布於公司網站，且每本報告書均經過會計師之確信，114年永續報告書預計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確信準則3000號進行確信，詳細確信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後續所出版之114年永續報告書。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99年3月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更名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復於102年4月、104年5月、109年3月及111年3月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以強化公司永續發展實務之落實。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有關本公司更詳細之永續報告最新運作情形，可參閱本公司後續出版之114年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透過「能源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每年於年底提出隔年度計畫及預估成效，隔年一月由各總廠能源管理負責專員，提供追蹤效益狀況及達成率等資料於技術群的能源管理員彙整，並於每一季在公司內舉行能源管理委員會中提出報告，檢討能源、減碳及其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以及能源使用狀況及各節能減碳方案的成效，並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議題，114年度董事會報告共2次。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註1)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註1)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對於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 (1).蒐集同業氣候相關風險及議題蒐集。(2).盤點與本公司相關風險與機會。(3).確認本公司氣候風險與機會。並將確認後之氣候風險及機會納入公司整體風險管理制度，與其他類型風險一併管控及追蹤。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此部分仍在編撰中，可參閱本公司後續發布之114年永續報告書。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無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無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註2)

註 1：

氣候風險及機會		對統一實業的潛在影響	影響期程	財務影響	管理做法	未來目標
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頻率、天然災害發生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	颱風、水患及水資源突發性不足的發生，導致生產中斷或減產，影響交貨期程及營運穩定。	短期(0-3年)	影響交貨期程、營收及保險費用增加。	加固廠房安全性，充分利用水資源回收的功能。	降低自然災害對營運的影響。
轉型風險	受《氣候變遷因應法》、《碳費收費辦法》規範，需繳交碳費。	統一實業母公司為高碳排企業，符合環境部碳費徵收對象。	持續	營運成本增加，須被徵收每公噸排放量300元的碳費。	提出自主減量計畫，並積極實行節能減碳的作業，以達到當年目標，調降碳費，減輕碳費對營運成本的影響。	持續優化目前相關的耗能設備。並汰舊換新耗能馬達及冷氣，降低排碳量。目標將碳費將由300元/噸，降低至100元/噸。
	能源使用轉型之成本	統一實業為用電大戶，依經濟部能源署“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須於5年內完成建置10%再生能源。	中期(3-5年)	未依法設再生能源需繳納政府代金、未使用綠色能源使電費增加。	已完成建置發電量3,350KW的太陽能設施，可減少4佰萬度電力使用，減少約1,980噸溫室氣體碳排放量。	持續增加綠色再生能源，降低產品碳排量，並降低電費支出。
機會	多元供貨	多元生產基地，擁有供貨穩定及靈活調配的優勢，可降低客戶受國際鋼材物價波動及供應不穩之衝擊。	短期(0-3年)	降低原物料供給風險，供貨穩定優勢可爭取新客戶並強化與全球客戶之連結，增加營收。	利用台灣與中國大陸兩個生產基地來服務全球客戶。	降低因極端氣候造成不可抗力的交貨困難。
	市場需求變化	國際減塑風潮，影響客戶選擇產品項目。	長期(5年以上)	具回收價值之產品較易被環保團體推廣，使產品需求增加，市場優勢提升。	除既有馬口鐵罐、PET及利樂包等包材外，推展鋁製的新型鋁瓶罐為另一新的包材選擇。	應客戶需求提供多元化的包材選擇。

註 2：最近二年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密集度如下，資料涵蓋範圍為合併報告母子公司，並依據環境部標準及 ISO 14064-1 盤查標準進行盤查。

統一實業		113 年度		114 年度	
		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佰萬元)	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佰萬元)
個體	範疇一	36,144		36,987	
	範疇二	76,435		72,467	
	小計	112,579		109,454	
合併 子公司	範疇一	36,722		44,694	
	範疇二	199,593		202,243	
	小計	236,315		246,937	
總計		348,894	7.78	356,391	7.81

說明：密集度計算以合併營業額計算。

統一實業個體-範疇三溫室氣體盤查量：

單位：公噸 CO₂

盤查範圍	113 年度	114 年度
類別三	11,013	10,952
類別四	1,905,425	1,220,761
合計	1,916,438	1,231,713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執行確信範圍	台灣個體廠區	台灣個體廠區
確信機構	台灣德國萊因 技術監護顧問(股)公司	台灣德國萊因 技術監護顧問(股)公司
確信準則	ISO 14064-3:2019 合理保證	ISO 14064-3:2019 合理保證
確信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p>溫室氣體減量目標</p>	<p>(1) 114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目標：(未達目標) 以 113 年度合併碳排密集度 7.78(公噸 CO2e/百萬元)為基準，每年降低碳排放(範疇 1-2)密集度 1.5%。</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0 405 1150 577"> <thead> <tr> <th>113 年度</th> <th colspan="2">114 年度</th> </tr> <tr> <th>基準值</th> <th>目標值</th> <th>實際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7.78</td> <td>7.66</td> <td>7.81</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 114 年度合併碳排密集度未達標，主要是 114 年度陸續投入新產線，致排放量增幅高於營收的增幅，但因仍持續進行高耗能設備汰舊換新，故密集度僅略增，未有大幅增加，未來會持續加強減碳的措施。</p> <p>(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達成目標) 119 年度台灣廠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103 年(164,950 噸)減少 25%。</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0 931 1158 1117"> <thead> <tr> <th>103 年度</th> <th>119 年度</th> <th>114 年度</th> </tr> <tr> <th>基準值</th> <th>目標值</th> <th>實際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164,950(噸)</td> <td>123,713(噸)</td> <td>109,454(噸)</td> </tr> </tbody> </table>	113 年度	114 年度		基準值	目標值	實際值	7.78	7.66	7.81	103 年度	119 年度	114 年度	基準值	目標值	實際值	164,950(噸)	123,713(噸)	109,454(噸)
113 年度	114 年度																		
基準值	目標值	實際值																	
7.78	7.66	7.81																	
103 年度	119 年度	114 年度																	
基準值	目標值	實際值																	
164,950(噸)	123,713(噸)	109,454(噸)																	
<p>策略</p>	<p>短期：使用高效率設備與製程，以及評估增加太陽能光電設備，並購買綠電。 長期：所有燃料設備(鍋爐、退火爐)都要使用天然氣或電能，並參照世界鋼鐵廠及飲料廠的最新技術進行相關減碳作業。</p>																		
<p>具體行動計畫</p>	<p>(1) 持續推動工廠節能專案，引進節能設備(包括：導入磁浮冰水主機、汰換使用高效率馬達、汰換使用 LED 高效照明)擴大綠能使用。 (2) 再生能源規劃、使用，持續評估增建綠能設施(包括：沼氣發電及太陽能光電設備)。</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一) 公司於104年5月6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均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暨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此經營政策之承諾；此外，本公司亦將該「誠信經營守則」及其相關規範，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開揭露。</p> <p>(二) 公司已依集團之政策，並遵守各項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相關防範措施，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並要求各單位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於104年5月6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相關的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成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落實執行各項工作。</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規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查核？</p>	√		<p>(一) 公司為確保交易廠商為誠信經營者，本公司在進行交易前，會透過經濟部網站查詢交易對象之經營現況，並要求及宣導本公司的陽光透明政策，在契約中訂有罰則，如有不當及違反行為，公司有權中止合約及要求賠償本公司因此所致之一切損失。</p> <p>(二) 本公司於104年5月6日董事會提案成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隸屬董事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並跨部門單位(總經理室、技術群、事業群、企劃部、總務部、人資部、採購部、海外部等部門)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並定期(每年最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115年3月3日進行誠信經營執行報告。</p> <p>(三)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明訂，利害關係人應利益迴避，公司與關係企業間及股東間之交易或簽約事項，應本於公平原則，對有控制能力之法人股東及董事，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應依照前項原則辦理，並嚴禁利益輸送事項。</p> <p>(四) 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每年擬定稽核計畫，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於114年度共完成130件查核案件，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參與集團及外部和主管機關辦理之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落實並宣導誠信經營之執行；本公司114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與宣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品質、環境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 15,388人次，合計14,878總人時。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提供正當便利檢舉管道，針對檢舉事項指派受理專責人員，查證屬實視情節給與獎勵。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檢舉專線、檢舉電子郵件信箱或郵寄信箱收件地址等受理管道，提供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並受理犯罪、舞弊或違法等情事。 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檢舉專線：(06)242-5635。 檢舉信箱：chi5333@tonyi.com.tw或郵寄本公司稽核室主管。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明訂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於辦理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程序時，就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不得洩漏、揭露或公開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予非必要之第三人，並採取有效適當之保護措施。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依規定辦理在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說明：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說明：依集團政策對於往來廠商，要求簽署承諾書，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並要求配合執行陽光透明政策。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詳本公司網站。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索引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連結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首頁>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4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一次股東常會。

本公司股東常會 114 年 6 月 18 日舉行，會中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摘要如下：

(1). 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 113 年度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197,294,367 元，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0.97 元。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於 114 年 6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 114 年 7 月 26 日為除息基準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4 年 8 月 20 日。

(3). 決議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第 19 屆董事(含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統一企業(股)公司代表人：羅智先、黃釗凱、陳春福。

高權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高秀玲。

自然人：梁祥居、陳國慶。

獨立董事：林億彰、徐立群、蔡惠丞。

依法令規定於 15 日內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5). 決議通過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本公司於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8 次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第十八屆第十八次董事會(114.03.04)

1.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業務及檢視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符合法令規章情形。

2.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誠信經營業務情形。

3. 報告 114 年 1 月至 2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4.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5.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6. 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7. 報告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計畫時程。

8. 報告本公司(含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追蹤。

9. 報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10. 報告本公司第五屆第六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1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派案。
1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13.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告案。
14.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15.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6.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暨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7.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18. 決議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案。
19. 決議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20.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21. 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案。
2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及議程內容。
23.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之「公告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24.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之「公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第十八屆第十九次董事會(114.05.06)

1. 報告永續報告書編制進度。
2. 報告 114 年 3 月至 4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3.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4. 報告本公司(含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追蹤報告。
5. 報告依法辦理董事防治性騷擾之教育訓練。
6.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及相關文件案。
8. 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決議通過本公司與日本 JFE 鋼鐵公司續簽技術協助協議合約案。
10.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第十九屆第一次董事會(114.06.18)

1. 全體董事一致決議推選羅智先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九屆董事長。

第十九屆第二次董事會(114.06.26)

1. 決議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聘任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續聘董事梁祥居先生為駐廠董事案。
4. 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之除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與轉投資公司董監事暨重要職員投保之責任險續保案。
6.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第十九屆第三次董事會(114.08.05)

1. 報告 2024 年永續報告書運作情形/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2. 報告 114 年 6 月至 7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3.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4. 報告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進度追蹤。
5.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8.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第十九屆第四次董事會(114.11.04)

1. 報告 114 年 8 月至 10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2.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3. 報告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進度追蹤。
4. 報告本公司第六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5.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新增「定期評估基層員工範圍作業辦法」案。
7.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8. 決議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5 年行事曆案。

第十九屆第五次董事會(114.12.16)

1. 報告 114 年 11 月至 12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2.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3.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營運計畫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增訂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管理顧問合約」續約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與本公司企業工會「團體協約」續約案。
8.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第十九屆第六次董事會(115.03.03)

1. 報告本公司 114 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業務及檢視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符合法令規章情形。
2. 報告本公司 114 年度誠信經營業務情形。
3. 報告 115 年 1 月至 2 月內部稽核之執行及追蹤改善情形。
4. 報告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5. 報告本公司 114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6. 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7. 報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8. 報告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計畫時程。

9. 報告本公司(含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追蹤報告。
10. 報告本公司第六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1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派案。
1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13.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告案。
14.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15.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6.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7.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18. 決議通過本公司間接轉投資子公司「泰州統實企業有限公司」增設一條無菌充填生產設備案。
19. 決議通過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購車補助」作業規範修正案。
20. 決議通過為辦理各往來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21. 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再提股東會決議)
2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及議程內容。
23.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之「公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芳婷 田中玉	114.01.01 ~ 114.12.31	6,720	4,748	11,468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稅務簽證、移轉訂價、財報翻譯、IFRS S2 諮詢、永續報告、諮詢服務等。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二) 上述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及複核之公費。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4年3月4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簽證會計師由葉芳婷會計師及林永智會計師，更換為葉芳婷會計師及田中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葉芳婷、田中玉
委任之日期	114年3月4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索引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連結：<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首頁>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

(一) 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資訊：無。

(二) 股權質押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114年7月26日(除息基準日) /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註 1)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2)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統一企業(股)公司	719,357,425	45.55	-	-	-	-	凱友投資(股)公司	統一企業轉投資公司	-
							高權投資(股)公司	高權擔任其法人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羅智先	2,125,614	0.13	3,190,306	0.20	-	-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秀玲	配偶	-
日商豐田通商株式會社	88,549,987	5.60	-	-	-	-	-	-	-
日商 JFE 鋼鐵株式會社	27,081,764	1.71	-	-	-	-	-	-	-
凱友投資(股)公司	26,445,229	1.67	-	-	-	-	統一企業(股)公司	統一企業轉投資公司	-
高權投資(股)公司	25,700,700	1.63	-	-	-	-	統一企業(股)公司	高權擔任其法人董事	-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秀玲	3,190,306	0.20	2,125,614	0.13	-	-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羅智先	配偶	-
匯豐(台灣)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專戶	17,135,015	1.09	-	-	-	-	-	-	-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16,423,689	1.04	-	-	-	-	-	-	-
渣打託管 iShares 新興市場 ETF	13,526,000	0.86	-	-	-	-	-	-	-
財團法人高鴻恩紀念慈母文教公益基金會	13,062,468	0.83	-	-	-	-	-	-	-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85,000	0.72	-	-	-	-	-	-	-

註 1：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2：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5年3月15日 /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越南統盟製罐有限公司	-	51.00	-	-	-	51.00
開曼統一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43,470,820	100.00	-	-	43,470,820	100.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15年3月	-	1,784,700,918	17,847,009,180	1,579,145,342	15,791,453,420	-	-	-

115年3月15日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579,145,342(股)	205,555,576(股)	1,784,700,918(股)	本股票屬上市公司 且無限制買賣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7月26日(除息基準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9,357,425	45.55
日商豐田通商株式會社		88,549,987	5.60
日商 J F E 鋼鐵株式會社		27,081,764	1.71
凱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445,229	1.67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700,700	1.63
匯豐(台灣)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專戶		17,135,015	1.09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16,423,689	1.04
渣打託管 iShares 新興市場 ETF		13,526,000	0.86
財團法人高清愿紀念慈母文教公益基金會		13,062,468	0.83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85,000	0.72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派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東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餘額，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提列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至 100%，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未來股利分配計劃，主係依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原則為之，其中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15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18 元，此部分尚待本次股東會決議。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編製並公告財務預測，且並無配發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少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十為基層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係依當年度之獲利情形及本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發放當期之損益。

(2). 本期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

3. 董事會通過配發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等資訊：

(1). 以現金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酬勞： \$127,681

董事酬勞： \$39,099

董事會通過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酬勞： \$89,704

董事酬勞： \$38,221

上開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 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
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四.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產品別	年度	113 年合併營收		114 年合併營收	
		金額	占比(%)	金額	占比(%)
馬口鐵包材產品		23,636	52.69	24,262	53.16
塑膠包材(含充填)產品		19,818	44.18	19,458	42.64
其他		1,405	3.13	1,918	4.20
合計		44,859	100.00	45,638	100.00

2. 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 (1). 馬口鐵包材產品：馬口鐵底片(TMBP)、一般冷軋鋼板、馬口鐵、彩色印刷馬口鐵、鐵罐及方型桶。
- (2). 塑膠包材(含充填)產品：PET 瓶蓋、瓶胚及飲料充填(PET 瓶、TP)。
- (3). 鋁包材(含充填)產品：新型鋁瓶罐(NBC)、旋轉蓋及飲料充填(NBC)。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馬口鐵包材產品

馬口鐵是一種表面鍍有錫或鉻的鐵皮，早期稱為洋鐵，正式名稱應為鍍錫或鍍鉻鋼片。產業上游使用熱軋鋼捲作為原材料，進一步製作出馬口鐵底片、一般冷軋鋼板、馬口鐵、鐵罐和方型桶等下游產品。

馬口鐵能夠提供包裝內容物在物理及化學性質上的良好保護，具有不透水、不透氣、不透光的特性。使用馬口鐵製成的空罐和方型桶，可用來包裝各類罐頭食品、飲料、食用油，以及油漆、樹脂、油墨等化學加工品。此外，馬口鐵底片和一般冷軋板具有良好的加工性，因此廣泛應用於鍍鋅烤漆板、汽車墊片、汽車機油濾心器、電子零件、電纜、電池、文具和小五金等產品上。

使用馬口鐵加工製成的相關產品屬於民生日用品，受景氣波動影響較小。此外，馬口鐵可回收且再利用率高，符合環保趨勢的要求。

(2). 塑膠包材(含充填)產品

PET 瓶 (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酯) 以其輕便、耐用、易攜帶的特性，成為飲料與食品包裝的主流選擇之一。相較於玻璃或金屬容器，PET 瓶重量更輕，能有效降低運輸成本與碳排放，展現出高度的商業競爭力。其透明度高，能清晰展示內容物；同時具備良好的強度與韌性，耐衝擊、不易破損，確保產品在運輸與儲存過程中的完整性。此外，PET

瓶擁有優異的氣體阻隔性，能保持碳酸飲料的氣泡與風味，兼具便利性、環保性與安全性的包裝材料。隨著全球瓶裝水、茶飲、功能性飲料等需求持續增長，PET 瓶市場展現長期發展潛力。

(3). 鋁包材(含充填)產品

鋁製飲料罐以其輕量、便於運輸、冷卻迅速等特性，長期以來深受消費者青睞。更重要的是，鋁罐具備極高的回收率，使其成為飲料品牌邁向永續發展的重要選擇性包材。

本公司專利生產的新型鋁瓶罐(NBC, New Bottle Can)，採用覆膜鋁作為包材材料，具優異的保鮮性與耐腐蝕性。其結構設計可有效阻隔光線與氧氣，延長飲品保存期限，並符合國際食品容器安全標準，降低塗層溶出風險。NBC 可耐受高溫殺菌處理，確保飲品品質穩定，適用於咖啡、茶、碳酸飲料、果汁、運動飲料、功能性飲品及酒精飲品，並可加熱成熱飲，滿足多元消費需求。

瓶罐底蓋具備防爆設計，即使內壓升高亦能安全釋壓，保障消費者使用安心。製程採用乾式成型技術，顯著降低用水量與排放，符合環保趨勢，展現永續責任。

NBC 不僅提升飲品保存與安全性，更兼顧環境友善與消費體驗，為新世代飲品包裝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此外，我們提供 NBC 包材飲料充填服務，生產流程嚴格遵循食品安全與環保規範，並可依客戶需求提供多樣化瓶型與精緻印刷設計。此服務不僅能協助品牌提升產品差異化，更能強化市場競爭力，展現專業委託生產的價值。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馬口鐵產品、塑膠及鋁包材產品等行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作說明：

(1). 馬口鐵產品

上游：熱軋鋼鐵原料 → 中游：馬口鐵底片/馬口鐵產品 → 下游：金屬加工業/食品/飲料/化工產品

(2). 塑膠包材(含充填)產品

上游：飲品原料/塑料原料 → 中游：塑膠包裝及充填服務 → 下游：飲料品牌業/消費者

(3). 鋁包材(含充填)產品

上游：飲品原料/鋁捲 → 中游：鋁包裝及充填服務 → 下游：飲料品牌業/消費者

3. 產品發展趨勢和競爭情形

統一實業的產品適用性廣，從電子零件、家電用品、鋼製傢俱、建築材料均可使用，而馬口鐵、塑膠及鋁等包材材料主要應用於食品與飲料等民生消費用品。然而，隨著全球市場日益重視環保與可持續性議題，塑膠包材的使用面臨挑戰，而環保替代品則有潛在機會。

經濟快速發展的地區如中國大陸、東南亞及印度人口基數龐大，市場需求迅速增長，但亦伴隨著競爭壓力和地區性不穩定性。本公司在馬口鐵產業擁有穩固基礎，並將持續投入創新，開發符合消費者多樣化需求的產品，以保持競爭力。

此外，技術創新正逐漸成為市場成功的關鍵，統一實業將積極應對包裝生產與新材料技術的挑戰。同時，公司充分發揮集團資源優勢，應對競爭壓力，在這快速變化的市場中保持前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不斷透過嚴格的品質管制、標準化、自動化等內部控制，來維持並提升品質及技術的層次，並於 81 年底榮獲日本通產省審查頒授 JIS 認證，成為日本以外全世界鋼鐵業界第一家取得馬口鐵類 JIS 認證的公司，充分顯示公司精益求精、落實品管的一貫作風，並自 86 年及 94 年分別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皆持續維持迄今。在重視環境管理及追求品質第一的相互助益下，開發配合環境保護的 SPCL 超高附著馬口鐵，也針對新興電腦組件用鋼板及各深沖材質產品的開發，因應時代新脈動。

設有專責之品保研發部，下轄研發、品管等單位，經常派員接受海內外之專業訓練，並搜集海內外技術發展與市場應用發展資訊，從事各項生產作業程序理論與實際的改善製程，提升品質以及新產品的開發。

具體目標：

(1).持續建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2).因應板厚趨薄化之趨勢。(3). CAL 極低碳鋼新產品開發。(4).提供員工更安全及友善的環境。(5).水資源再利用及節能減碳。

具體成果：

(1). 第 1 期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於 114 年 4 月 8 日取得經濟部的太陽光電自用發電設備登記，114 年全年太陽光電的發電量為 4.3 佰萬度。(2).提升馬口鐵底片(TMBP)材質均一及材料加工性，114 年引進日本 JFE 技術，投資生產二次軋延 DR 鋼材，滿足客戶用途多樣化需求。(3).極低碳鋼的商品化。(4)超低錫鐵皮與覆膜鐵的適用屬性研究。(5).開發超薄鋼板製程技術。(6).持續優化現有生產線的程控及軟硬體，提升能源使用效率。(7).導入省力及自動化裝置，減少人力的負擔。(8).開發放流水的回收再利用。(9).製程優化改造，回收酸洗液至製程再利用，減少總污泥量、設備用電及化學藥劑使用量。

統一實業在供應馬口鐵給世界各地的食品廠、飲料廠及各種容器廠等之外，從 100 年起增加塑膠包材及飲料充填，延伸原有在食品及飲料的相關研發技術，於 103 年導入 ISO 22000 & HACCP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並取得 CNS 國家標準之產品驗證，更於 111 年 7 月取得清真(HALAL)認證，滿足客戶的需求，並研發無菌製程的改良，做好受委託生產廠的角色，提供消費者最佳的保障。海外綜合包裝事業於 109 年成立包材食安檢測中心，並取得 CNAS 中國大陸國家認證認可，負責集團食品接觸材料原料及成品的食安檢測。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掌握現有區域及產品競爭優勢，提高設備利用率，精進生產技術的研發創新，統籌並善用集團資源，創造最大化效益，統合現有台灣、中國大陸及越南生產基地，做好產銷分工。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因應全球以及區域的經貿協定和經濟局勢，未來日益頻繁的國際貿易障礙，持續深耕優質客戶，從原料供應到下游產品銷售的合作，共築穩定而有韌性的供應鏈。

二. 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產品別	年度	114 年合併營收		行銷地區占比概要	
		金額	占比(%)	中國大陸地區	大陸以外
馬口鐵包材產品		24,262	53.16	31%	69%
塑膠包材(含充填)產品		19,458	42.64	100%	0%
其他		1,918	4.20	97%	3%
合計		45,638	100.00	63%	37%

2. 馬口鐵底片之市場分析

統一實業為台灣唯一生產馬口鐵底片之製造商，也是世界上首家採用酸洗線和串式軋延機結合在一起的馬口鐵底片生產線，其產品品質並已獲得日本 JIS 馬口鐵品質認證、ISO 9001 及 ISO 14001 管理系統驗證，為本公司業務推展之利器，深受國際肯定。

本公司之 TMBP 廠除了供應馬口鐵原料外，也開發高附加價值冷軋鋼板。本公司的 TMBP 廠設計產能年約 100 萬噸，除馬口鐵底片提供自用及外售外，也銷售一般冷軋產品，並因應市場趨勢調整產銷策略。

3. 馬口鐵之市場分析

馬口鐵是將馬口鐵底片鍍錫/鍍鉻加工而成，主要使用於飲料罐、食品罐、高壓噴霧罐、光纖電纜外殼、汽車零件(引擎墊片、機油濾心器組件)、電子零件、電池外殼、文具禮盒、小五金等。本公司馬口鐵除了供應台灣市場的需要，其行銷區域更廣泛涵蓋世界各地，且由於本公司自產供應量穩定，品質優良的 TMBP 為原料，有助競爭力之提昇。在銷量方面，台灣與中國大陸子公司銷量馬口鐵比重約為 57%及 43%。本公司所產之馬口鐵品質受國內外客戶肯定，內外銷市場將可持續穩定發展。

4. 鐵罐之市場分析

鐵罐具有可高溫殺菌、耐腐蝕、不透光、密封性佳等優點，適用於飲料(茶類、咖啡、果汁...)、罐頭食品(蔬菜、水果、海產魚類、肉類...)、食用油、蔬果原汁、奶粉、餅乾等加工食品的包裝容器，也適用於油漆、樹脂、油墨等化工品的包裝容器。

本公司在台灣鐵罐市場佔有率飲料罐約 25%，方型桶約 30%，除了在台灣，也和中國大陸、日本、越南、菲律賓、泰國等東南亞地區與知名企業/品牌長期合作。鐵罐業務隨著中國大陸及亞洲經濟成長而穩定發展。

本公司的新型鋁瓶罐(NBC)產品，其罐身採用覆膜鋁材料製成，生產工藝採乾式成型技術，過程中不需使用水，符合環保低耗包材，並擁有專利技術，滿足食品安全及環保的容器，適用於咖啡、茶、含乳飲料、碳酸飲料、果汁、運動飲料、功能飲料、酒精飲料等多種飲品種類，與各飲料品牌業者合作，創造更多元的商品行銷，滿足客戶需求及未來的發展。

5. 塑膠包材(含充填)產品市場分析

隨著中國大陸飲料市場的穩定成長，我們業務範圍涵蓋 PET 瓶、瓶胚、瓶蓋等包材製造，以及 PET 瓶與 TP 飲料充填，透過集團資源及行銷團隊，利用系統化的管理，建構完善的原物料供應鏈體系，並深耕於無菌飲料充填與碳酸飲料充填生產及技術研發，確保產品符合食品安全與環保規範。我們的服務能滿足多元飲品需求，包括水、茶飲、果汁、運動飲料及功能性飲品，提供客製化設計與專業代工。憑藉技術創新、品質保障，給予客戶安心、放心、省心的服務，攜手邁向永續與成長。

6.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技術優勢：為全球少數擁有馬口鐵底片(TMBP)生產技術的廠商，具上游馬口鐵底片、中游馬口鐵、下游製罐及印刷製程整合技術，與一般冷軋產品，並布局各類飲料包材及無菌、碳酸飲料充填技術，可提供客戶從包裝材料到成品灌裝全套服務。
- B、集團優勢：統一集團之關係企業，擁有集團的資源整合與品牌影響力，並長期在台灣深耕，配合集團於中國大陸佈局多年，在台灣馬口鐵市佔約 72%，在中國大陸一級馬口鐵市佔約 5%，並於銷售、產能、通路保持穩定的競爭力。
- C、競爭優勢：為台灣第一大及亞洲主要馬口鐵廠，馬口鐵底片為台灣唯一生產製造廠商。現有產品產線多元化，涵蓋食品包裝、飲料包裝等領域，在市場擁有較高的品牌認知度。
- D、規模優勢：台灣唯一馬口鐵底片廠，年設計產能 100 萬噸，競爭者進入障礙高。在台灣及亞洲市場擁有廣泛的生產基地和銷售網路，規模效應顯著，有助於降低生產成本及提升利潤。
- E、產業優勢：隨著食品及飲料市場需求的穩定增長，本公司具有穩固的市場地位，能持續受益於消費升級的趨勢，且馬口鐵產業供需穩定，較不受景氣變化的影響。

(2). 不利因素

- A、熱軋鋼鐵原料之取得受制於上游高爐廠。
- B、鋼鐵價格受鐵礦砂及焦煤供應商寡占影響，價格持續在高位，使得鐵罐成本高於其他包材。
- C、面臨其他大型國際食品與飲料包裝的競爭壓力，導致於壓縮價格及利潤空間。

(3). 因應對策

- A、積極與亞洲各大鋼鐵廠維持緊密供應鏈關係，以取得充足而穩定之原料來源。
- B、善用現有冷軋超薄鋼板技術優勢，並結合新投資設備改造，專注於生產高附加價值的精緻鋼板，透過開發具獨特性之產品領域與專屬客戶群，形成差異化優勢，進而與競爭對手建立明顯的市場區隔。
- C、隨著中國大陸消費市場的蓬勃發展，配合統一集團的食品及飲料行銷，在中國大陸投資飲料及食品各式包材生產基地，分散多樣化的產品領域，追求進一步的企業發展空間。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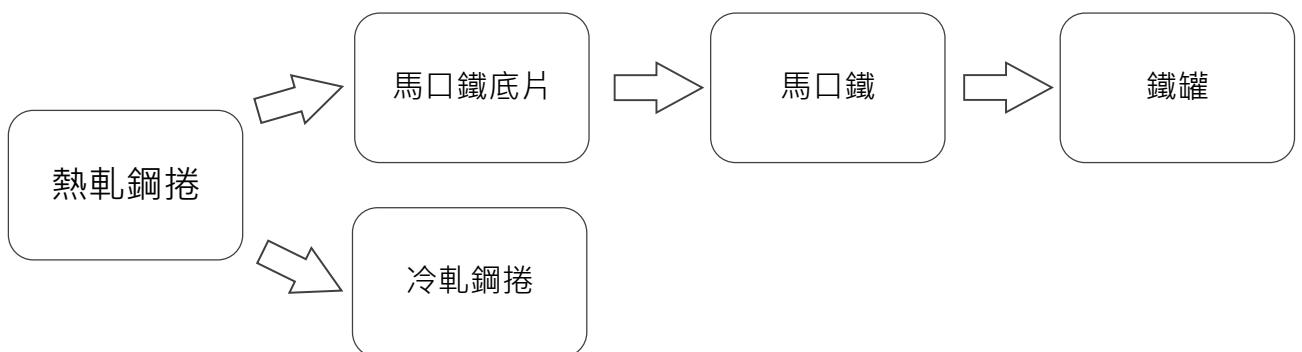
馬口鐵的應用範圍廣泛，具有優美的外觀、良好的加工性質、耐蝕性、耐火性、材質堅固保護性好，不易變形等特性，對於內容物於物理及化學性上極佳的保護，確保內容物的食安與衛生。從市面上最常見的食品、飲料的包裝材料，到油脂罐、化學品罐、瓶蓋、電池、電子零件、家居用品、文具、玩具以及其他雜罐等均可見到馬口鐵的使用。

PET 包材具有良好的隔離性與耐壓性，本身無臭味，美觀且容易成型，廣泛應用在食品、飲料、化妝品、醫療等用途。TP 飲料主要生產磚型無菌包裝飲料，其包材方式能確保產品新鮮及不易流失營養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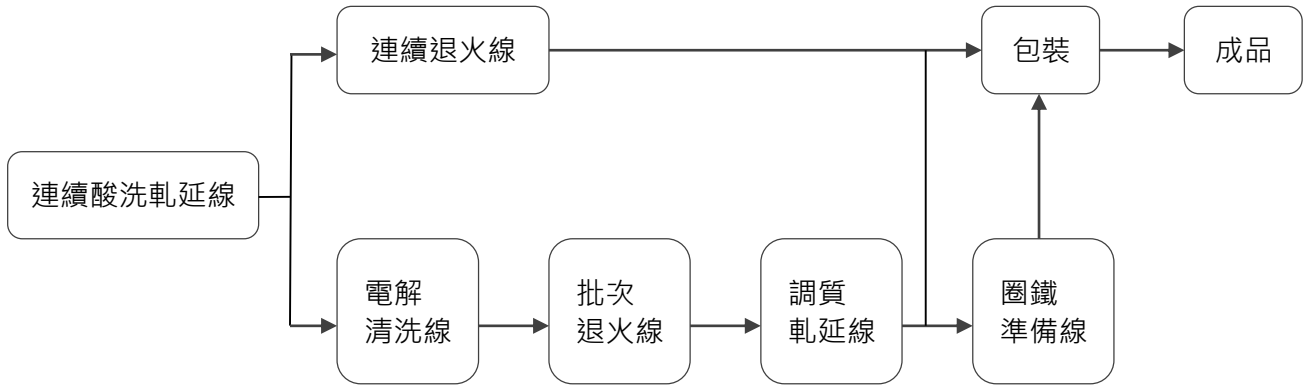
- (1). 食品罐頭：馬口鐵可以確保食品的衛生，同時也符合現代人在飲食上方便、快速的需求，全球有農漁產等罐頭原料產出的地區，都是食品罐頭產業生產及消費集中的區域。
- (2). 飲料罐：馬口鐵罐、PET 瓶、TP 及新鋁瓶罐包材，可提供填充咖啡、茶、碳酸飲料、果汁、運動飲料、功能性飲料等多樣飲料，滿足現今飲料包裝的需求及消費者嗜好。
- (3). 油脂罐：光線會引發及加速油脂的氧化反應，降低營養價值，也可能產生有害物質，更嚴重的是破壞油脂性的維他命，特別是維他命 D 和 A。而空氣中的氧氣則促使食品油脂氧化，降低蛋白質的生物質，破壞維他命，而馬口鐵不透光性及密封空氣的隔絕效果，正是包裝油脂食品的最佳選擇。
- (4). 化學品罐：馬口鐵材質堅固、保護性好，不變形、耐火，是化學品的最佳包裝材料。
- (5). 噴霧及其他雜罐：可耐高溫及高壓的馬口鐵罐，特別適合高壓充填之噴霧罐。此外，罐型多變以及印刷精美的禮盒、餅乾桶、文具盒以及奶粉罐皆是馬口鐵的產品。
- (6). 電子業：馬口鐵應用在電纜線內、電子成型組件為新興工業用途，擁有較高附加價值。另外，冷軋產品的應用範圍也是非常廣泛，本公司擁有超薄冷軋製造技術，應用在小家電高附加價值產品以及電器用途電鍍鋅的高品質冷軋生產能力，下游產業領域廣泛。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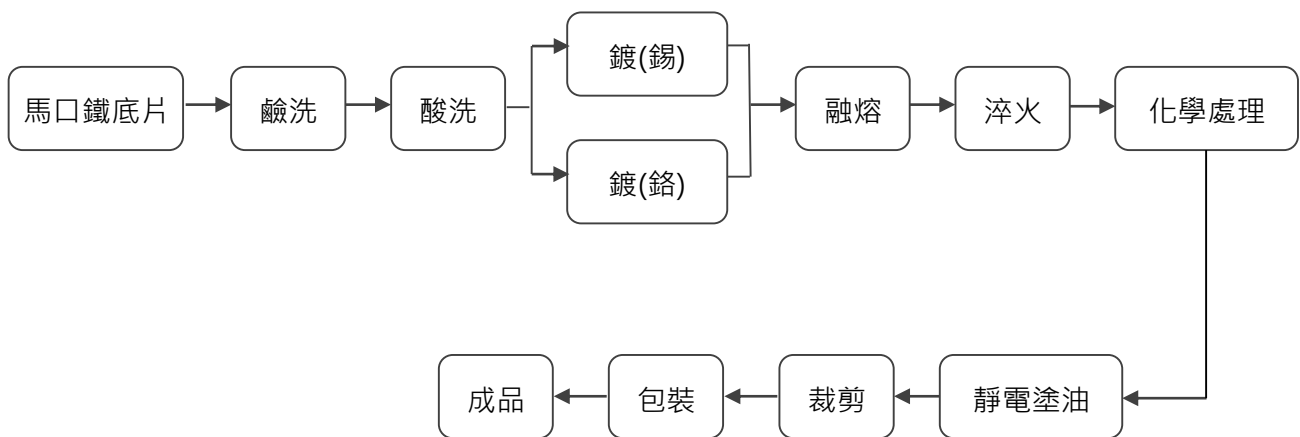
馬口鐵及冷軋產業之上游材料為熱軋鋼捲，再製作出包括冷軋、馬口鐵底片、馬口鐵以及鐵罐等產品，其主要上中下游關係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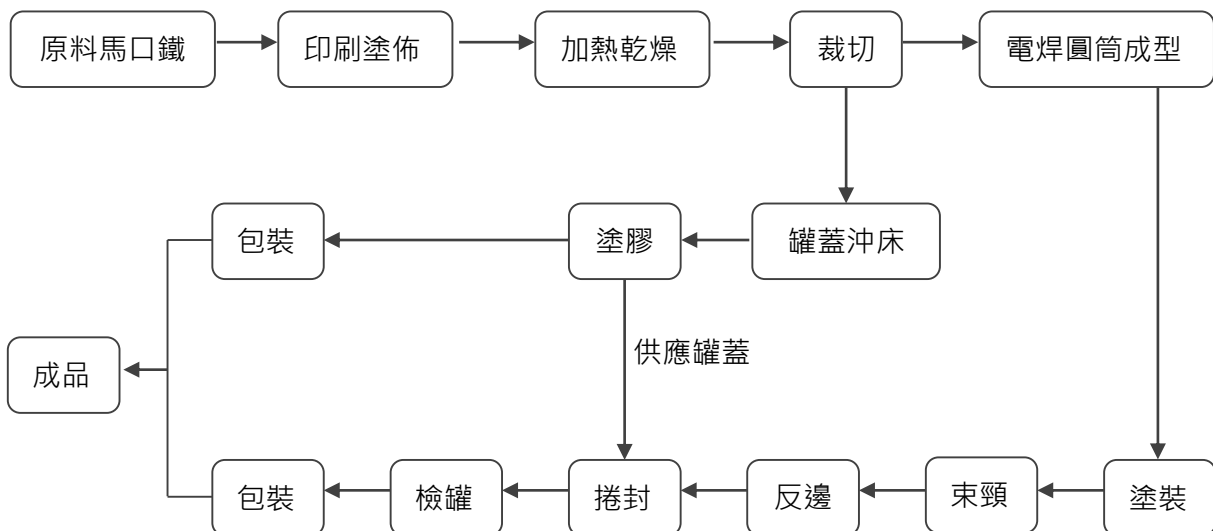
(1). 冷軋及馬口鐵底片製程：馬口鐵底片簡稱為 TMBP(Tin Mill Black Plate) · 是一種冷軋的低碳鋼，主要用途是供應製罐業所使用的馬口鐵、鍍鉻(Tin Free Steel)鐵皮的基板，其製造流程如下：



(2). 馬口鐵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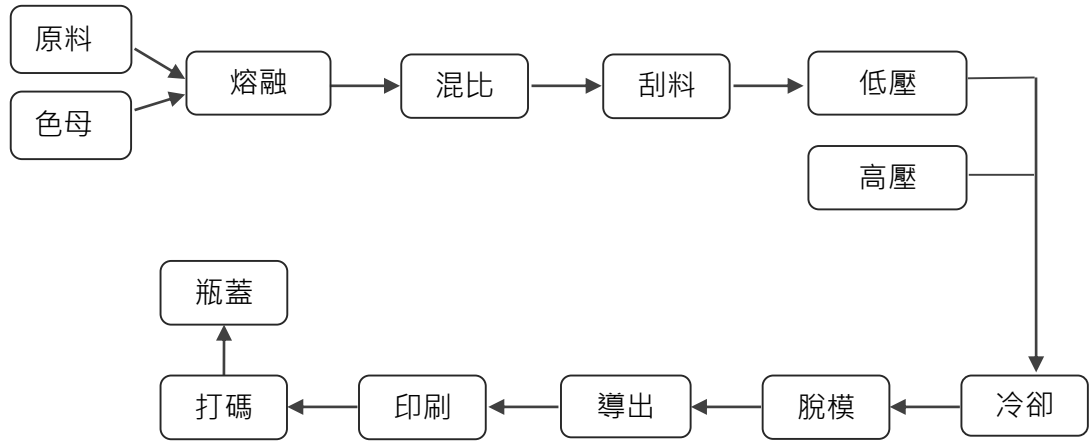


(3). 鐵罐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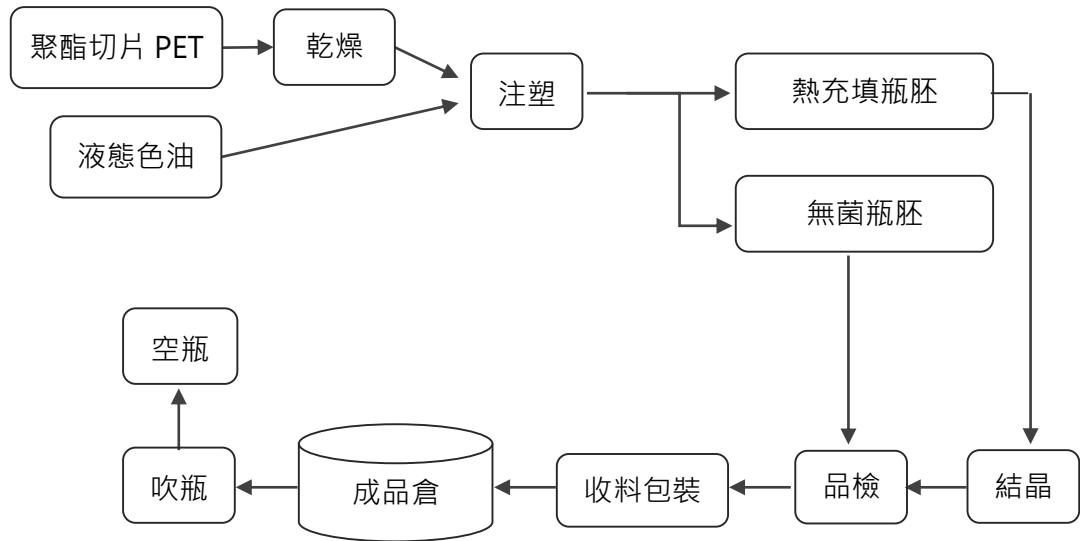


(4). 塑膠包材飲料產品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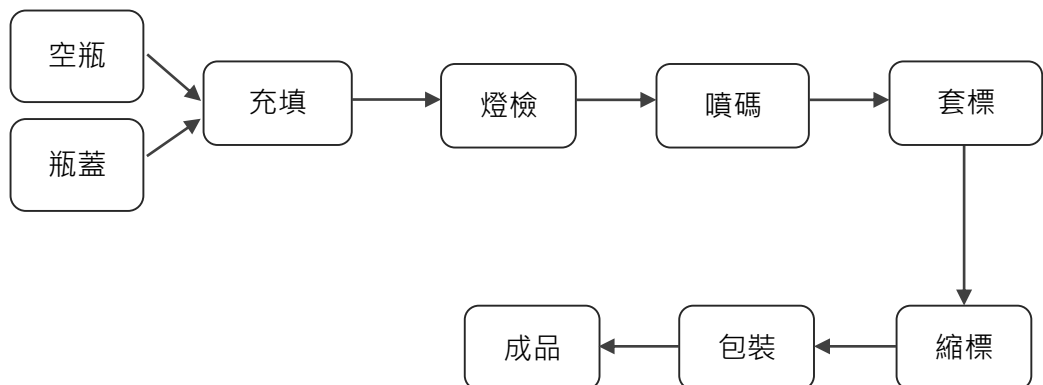
* PET 瓶蓋製程



* PET 瓶胚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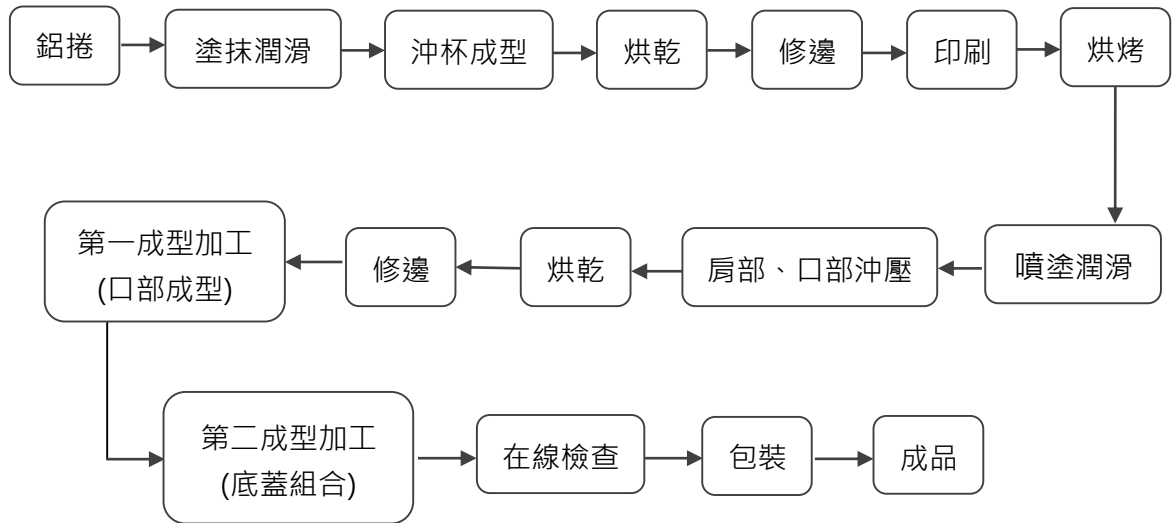


* PET 充填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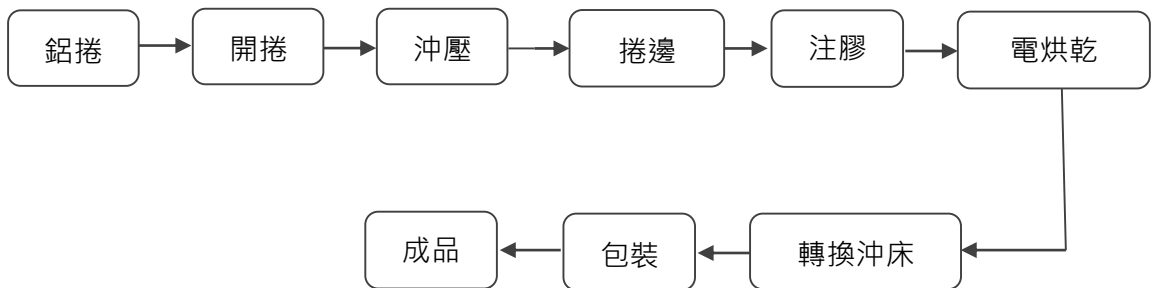


(5). 新型鋁瓶罐(NBC)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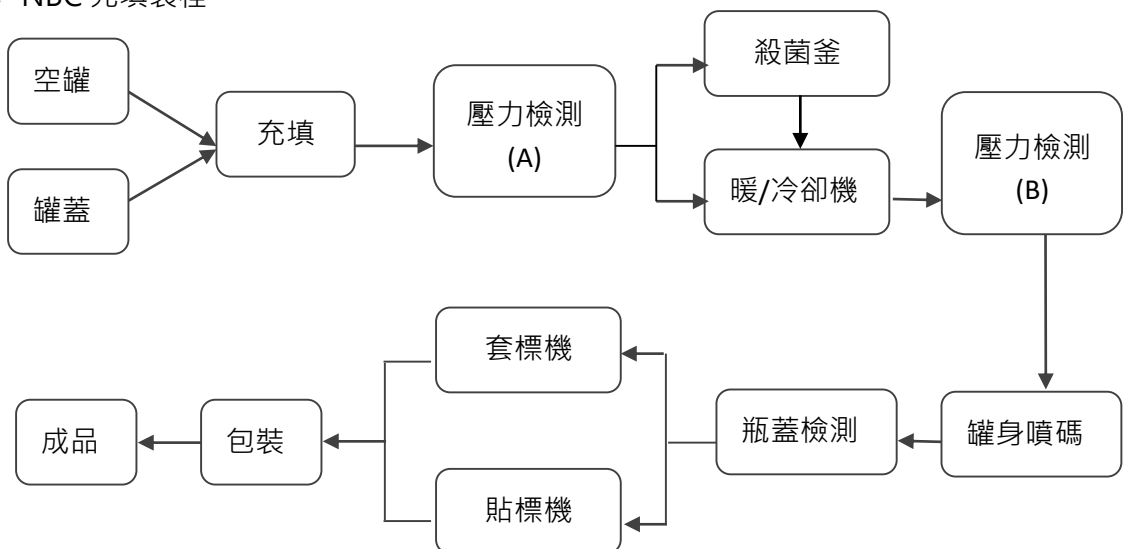
* 罐身製程



* 罐底蓋製程



* NBC 充填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針對各項馬口鐵、PET 產品，皆有多家長期配合的國內、外廠商供應，可確保穩定的原料來源。

(四) 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主要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國鋼鐵(股)公司	7,943	25.47	-	中國鋼鐵(股)公司	6,867	22.54	-
	其他	23,242	74.53	-	其他	23,595	77.46	-
	進貨淨額	31,185	100	-	進貨淨額	30,462	100	-

*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 114 年度馬口鐵包材產品原料進貨單價下跌，故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廣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	4,635	10.33	母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廣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	4,947	10.84	母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其他	40,224	89.67	-	其他	40,691	89.16	-
	銷貨淨額	44,859	100	-	銷貨淨額	45,638	100	-

三. 從業員工資料

1. 本公司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15 日
員 工 人 數 合 計		1,122	1,136	1,139
平 均 年 齡		47	48	4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1.36	21.85	21.96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2.14%	2.21%	2.20%
	大 專	59.34%	58.99%	58.75%
	高 中	25.29%	24.36%	24.36%
	高中以下	13.23%	14.44%	14.69%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業人員人數 113 年度為 4,336 人、114 年度為 4,355 人。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的環境政策是「重視環保，綠色經營」，公司在發展、操作及活動過程，考量節能減廢降低對環境的衝擊，依據科學及技術改良產品之產製過程，預防不利於環境的活動產生，遵循法規要求，並致力於持續改善的工作，藉由年度環境永續行動方案，積極管理各項產出的廢棄物，推動再生能源的利用，創造更友善的環境。114 年度本公司環保支出成本達 81,347 仟元。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 (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條文內容、處分內容) 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事。

五. 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政策：

- (1). 完善的福利措施與設施：免費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享有定期壽險、傷害保險，發放年節福利品，提供員工婚、喪、生育、子女教育等補助，祝賀員工生日禮金；辦理春節聚餐、五一勞動節文康活動及資深員工旅遊給予公假及補助；提供員工宿舍、價廉物美的餐廳伙食與籃球場、桌球桌、撞球檯及免費租借露營帳篷等各項運動康樂設施。另與幼兒園簽訂托兒優惠措施，提供同仁育兒更優惠與安全的機構資訊。
- (2). 有效的發展培訓計畫：實施員工職前訓練、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在職訓練、派外研習等，以充實員工專業技能，並提供新知。

2. 員工退休制度：

為增進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保障，除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訂定退休辦法，依每月薪資總額 3% 之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至本公司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每季公告對帳單收支狀況，以保障員工權益。另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每月工資 6% 提繳勞退新制員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以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員工申請退休時，除上述退休金外，另再發給退休紀念金質獎牌，以感謝員工辛勞及對公司之貢獻。

3.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8 月 26 日成立企業工會，除依勞動法令規定不得加入企業工會之員工外，企業工會會員佔員工總人數高達 9 成。為保障勞資雙方權益，加強雙方合作，本公司與企業工會於 102 年 11 月 1 日第一次簽訂團體協約，並於 111 年 12 月 1 日第四次簽訂團體協約，以持續增進對企業工會會員之保障，公司有各種暢通的溝通管道，企業工會可以整合員工意見反應給公司，使勞資雙方充分溝通。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條文內容、處分內容)：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15 日	114 年度
勞資糾紛狀況	無	無
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零	零
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零	零
公司因應措施	不適用	不適用

六. 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管理架構，為增進本公司之資訊作業安全、穩定運作，確保資訊資料、資訊設備及系統、人員等重要資訊資產之可用性、完整性及機密性並順利推展本公司各項業務，詳閱公司網站。

1. 具體目標：

- (1).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提升防護能力，建立安全可靠的資訊作業環境。
- (2). 確保相關資訊之機密性，保護機密資料不外洩。
- (3). 確保相關資訊之可用性及其完整性，提升作業效率及品質。
- (4). 確保相關資訊之持續運作、不中斷。

2. 涵蓋範圍：本公司所有同仁及有接觸或提供資訊服務之軟硬體廠商均適用。

3. 相關策略：

- (1). 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小組及權責分工。
- (2). 評估資訊作業的安全需求，建立資訊安全管理要點，並應遵循相關法令規章之規範。
- (3). 建立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程序，確保資安事件的妥善處理及控管。
- (4). 定期執行資訊安全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管理程序有效及落實。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114 年度)

日期	內容
02.17-02.27	第一季弱點掃描，範圍為總公司及海外子公司網段網路及資訊設備(數量 2,316 台)
03.24	第一季弱點掃描修正說明(時數 1.5 小時，18 人次)
05.19-05.29	第二季弱點掃描，範圍為總公司及海外子公司網段網路及資訊設備(數量 2,411 台)
06.18	第二季弱點掃描修正說明(時數 1.5 小時，19 人次)
08.11-08.22	第三季弱點掃描，範圍為總公司及海外子公司網段網路及資訊設備(數量 2,482 台)
09.04	內部資安會議(時數 2 小時，5 人次)
09.24	第三季弱點掃描修正說明(時數 1.5 小時，20 人次)
11.10-11.21	第四季弱點掃描，範圍為總公司及海外子公司網段網路及資訊設備(數量 2,437 台)
11.10-11.25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員工)(數量 1,744 個)
12.17	第四季弱點掃描修正說明(時數 1.5 小時，23 人次)
12.18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時數 3 小時，37 人次)

5. 資訊安全內部稽核：

- (1). 稽核單位應建立稽核制度，定期實施並做成稽核報告，詳實紀錄查核情形。
- (2). 稽核室已將資訊安全列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查核作業。

6. 目前無投保資安保險，但已透過建構完善資安防護架構及具體管理措施，落實防範資安風險的產生。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遭受資通安全相關事件損失。

七. 重要契約

115年3月15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凱基商業銀行	113.11.20 ~ 116.11.20	額度新台幣 8 億元	1. 每年檢視合併負債比率 (合併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後之金額除以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不得高於 180%(含)。 2. 合併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 倍(含)。 3. 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50 億元(含)。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分析

(一) 合併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14,747,683	15,419,372	(671,689)	(4.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34,605	16,220,961	(386,356)	(2.38)
無 形 資 產	2,315	3,067	(752)	(24.52)
其 他 資 產	3,897,026	3,279,771	617,255	18.82
資 產 總 額	34,481,629	34,923,171	(441,542)	(1.26)
流 動 負 債	6,616,578	7,434,510	(817,932)	(11.00)
非 流 動 負 債	5,575,640	5,777,168	(201,528)	(3.49)
負 債 總 額	12,192,218	13,211,678	(1,019,460)	(7.72)
股 本	15,791,453	15,791,453	-	-
資 本 公 積	233,034	233,068	(34)	(0.01)
保 留 盈 餘	6,599,351	5,960,768	638,583	10.71
其 他 權 益	(1,221,435)	(1,223,069)	1,634	(0.13)
非 控 制 權 益	887,008	949,273	(62,265)	(6.56)
權 益 總 額	22,289,411	21,711,493	577,918	2.66

前後期重大變動項目達20%，說明如下：

1.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電腦軟體攤銷費用所致。

(二) 個體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3,712,800	4,551,939	(839,139)	(18.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29,474	4,590,059	(260,585)	(5.68)
無 形 資 產	-	-	-	-
其 他 資 產	19,194,953	19,300,914	(105,961)	(0.55)
資 產 總 額	27,237,227	28,442,912	(1,205,685)	(4.24)
流 動 負 債	2,290,467	3,228,898	(938,431)	(29.06)
非 流 動 負 債	3,544,357	4,451,794	(907,437)	(20.38)
負 債 總 額	5,834,824	7,680,692	(1,845,868)	(24.03)
股 本	15,791,453	15,791,453	-	-
資 本 公 積	233,034	233,068	(34)	(0.01)
保 留 盈 餘	6,599,351	5,960,768	638,583	10.71
其 他 權 益	(1,221,435)	(1,223,069)	1,634	0.13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21,402,403	20,762,220	640,183	3.08

前後期重大變動項目達20%，說明如下：

1. 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本期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 財務績效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合併及個體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分析：

1. 合併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45,638,485	44,859,298	779,187	1.74
營 業 成 本	(39,186,430)	(39,384,395)	(197,965)	(0.50)
營 業 毛 利	6,452,055	5,474,903	977,152	17.85
營 業 費 用	(3,259,251)	(3,244,006)	15,245	0.47
營 業 利 益	3,192,804	2,230,897	961,907	43.12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91,825)	(3,125)	88,700	2,838.4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00,979	2,227,772	873,207	39.20
所 得 稅 費 用	(1,006,202)	(766,663)	239,539	31.24
本 期 淨 利	2,094,777	1,461,109	633,668	43.37

前後期重大變動項目達 20%，說明如下：

- 1.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馬口鐵包材產品產銷量增加，且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損失：主要係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獲利增加所致。
- 4.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 個體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16,773,667	16,234,605	539,062	3.32
營 業 成 本	(13,332,661)	(13,779,767)	(447,106)	(3.24)
營 業 毛 利	3,445,158	2,431,267	1,013,891	41.70
營 業 費 用	(1,815,239)	(1,747,374)	67,865	3.88
營 業 利 益	1,629,919	683,893	946,026	138.33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910,966	1,118,119	(207,153)	(18.5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540,885	1,802,012	738,873	41.00
所 得 稅 費 用	(388,578)	(269,256)	119,322	44.32
本 期 淨 利	2,152,307	1,532,756	619,551	40.42

前後期重大變動項目達20%，說明如下：

-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馬口鐵包材產品產銷量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 2.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獲利增加所致。
- 4.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預估未來一年之產銷狀況，主要係依據當時國際鋼鐵及中國大陸飲品市場狀況，對於未來景氣之看法，而估計得出。若依本公司在鋼材產業之競爭實力及隸屬統一集團內成員之一，對於鋼材產業面及綜合包裝市場之變化，本公司無論在財務及業務方面均足以因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計畫及策略，請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P1~3。

三. 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43,771	5,550,022	5,558,908	4,034,885	無	無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本期淨利及折舊費用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購置營業相關之固定資產所致。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年度無現金不足額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34,885	4,555,258	3,307,878	5,282,265	無	無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要包括本期淨利及折舊費用。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用於資本支出。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要用於償還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之完工日期	預計所需 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太陽光電發電 設備案	歷年盈餘	114 年 09 月	131,910	12,500	102,345	17,065

(二)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配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本公司為用電大戶應履行建置綠電裝置容量之義務。此資本支出對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轉投資的中國大陸馬口鐵廠，這幾年面臨當地經濟成長低於預期及國際貿易衝突影響，導致供需嚴重失衡，鋼鐵廠彼此削價競爭，各種不利的因素加劇，造成轉投資的馬口鐵虧損。目前先降低該地區的銷售部位，減少虧損，另外也尋求最佳原料來源組合，並積極爭取與國際大廠長期合作。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持續深耕自身產業，提升生產技術及產品競爭力為目標，規劃將台灣生產線設備進行改造，改造後可生產 SR (Single Reduced 一次軋延) 鋼材及 DR (Double Reduced 二次軋延) 鋼材共用產線，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滿足下游客戶需求，預計 115 年開始投產。

六. 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114年度(仟元)
利息支出	186,19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5,684)

本公司定期評估各往來銀行借款利率，除加強營運控管及營業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外，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本公司有國外進口原物料，且銷售以外銷為主，故營運上所產生之外幣債權與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部分已自然相互抵消，僅就剩餘的外幣差額，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國際經貿政策的不斷調整變動以及地緣政治與區域衝突等因素牽動下，預期全球經濟活動將面臨更多不確定性及挑戰。因此，需更加關注利率、匯率、通膨之連動影響。本公司將更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強化產品品質和附加價值，嚴格管控存貨及應收帳款，避免本公司損益遭受不利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係依據金管會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政策，並由內部專責單位加以評估風險及有效控管。另外，本公司稽核單位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相關制度進行風險管理及作業審查。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為避險性質，主要以外銷出口或進口原物料之外幣債權或債務為標的之匯率避險，非以交易為目的，且無異常之情事，故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已成為一個綜合包材公司，擁有先進的實驗室與精密設備從事品質檢驗，並不斷創新研究及製程精進，為產品的品質安全嚴格把關，詳細內容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三章節，預計 115 年度投入約新台幣 59,226 仟元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政策及法令隨時關注並更新。針對「個人資料保護法」已於 101 年建制「個人資料安全制度」並成立「個資安全管理中心」，中心下設立「資訊安全組」、「稽核內評組」、「制度推行組」及「營運組」，推展至全公司。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科技發展所帶來的影響相當重視，除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可參考本公司網站)，強化資安防護，維護公司資料機密性及個人資料保障外，另設立視訊會議系統、架設網路電話及使用加密性之私有網路等，妥善運用資訊科技，來降低企業成本並提升企業競爭力。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企業危機管理，已於 103 年 1 月建立「危機處理準則」，一旦發生各類型危機時，即依權責單位啟動相關因應機制，並設立「通報中心」，統籌重大危機事件處理。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相關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廠房擴充計畫，都經過完整、審慎與專責單位的評估，已充份考量投資回收效益及可能的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本公司鋼鐵原料主要係向亞洲鋼鐵龍頭大廠採購，因其價格透明且資訊公開；至於其他副資材及相關零件之採購，依本公司採購付款程序，經適當詢比議價後完成，並未有顯著集中特定廠商之虞。
2. 銷貨：本公司銷貨對象雖因產業垂直整合且擁有廣大客戶群，對於單一客戶並無集中交易之情事，銷貨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且本公司嚴格監督客戶之信用狀況，尚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所有銷售對象皆是信譽良好之大公司，而銷售小公司則視需要要求對方預付貨款，提供擔保品或保證。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股權移轉及更換係屬各股東理財行為，對公司並未造成任何影響。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大股東結構穩定，且有專業經理人團隊，如遇經營權改變，並不會損及公司各項經營管理。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之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 其他重要事項：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索引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連結：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首頁>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二.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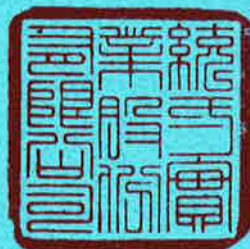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四. 有無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羅智先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N YI INDUSTRIAL CORP.

總公司：台南市永康區蔦松里中正北路837號

TEL：886-6-253-1131

FAX：886-6-253-5222